

菜鸟学英语

Baobab (梁绛)

目录

前言	3
第一章 学英语改变了我的人生	6
一. 自负聪明，虚度光阴	6
二. 开始学英语的原因	7
三. 踏实学英语，改变人生观	8
四. 考研风雨后，又是新起点	9
五. 你也一定行	10
第二章 法无定法	11
难度递减法则	11
方 法 篇	12
第三章 听写：提高听力，打牢基础的利器	12
一、听写训练应具备的基础	12
二、听写材料的选取：	13
三、听写的益处与实施：	14
四、关于听音查词	16
五、一定要听写无文本的材料吗？听写完要不要核对文本呢？	16
六、听写威力揭秘 ---- 听写记录	17
七、听力与阅读脱节该如何处理？	20
八 听写误区总结 by Davisun	21
九 听读法学英语	23
十、听写小结：	24
常见问题集锦——来函选登	24
第四章 翻译学习法--加强语法基础，突破难句关，打好阅读基本功	29
一、翻译学习法的益处	29
二、翻译学习法的实施	30
三 课本译文一定对吗？	30
四、回译（译背）-----提高口语与写作	32
五、模仿跟读----改善发音，促进听力，提高流利程度	34
第五章 综合运用实例	34
一、踏实学习是为了少走弯路	34
二 如何通过学习《新概念英语》打好基础	35
第六章 菜鸟备考攻略	44
一. 基本功与应试技巧并重	44
二、取法乎上，得乎其中；取发乎中，得乎其下	45
三 备战四/六级/考研	46
第七章 口语	49
一. 起步篇 之 教材的选择	49

二 起步篇 之 教材的学习	50
三 起步篇 之 我是菜鸟我要飞	51
四 实战篇 之 初试身手	51
五 实战篇 之 狂练口语班	52
七 提高篇：独自练口语	53

前言

这是一本菜鸟写的书，亦是写给菜鸟们看的书。

这两年，我一直都在旺旺英语论坛答疑，写些英语学习的心得体会，平常也时常指点他人如何自学，偶尔还被请到某某外语学校做报告，不过一直都没敢想过有天会写英语学习的书：首先，我的英语不怎么样；其次，我没有名气，也没有取得什么成就。这样的菜鸟，有什么资格写书？又会有什么入读呢？

直到有天，读到了一位大学英语老师写的英语学习的书。这位老师英文非常好，遗憾的是，在他书中只给出宏观的一些指导，并未给出具体的方法。应该说，他的宏观指导都是非常中肯的，但对于非专业特别是基础差的人来说，可能读后觉得很有道理，但却无从着手。比如，我现在基础很差，想要通过学习某教材提高英语水平，最现实的问题是：应该如何学习这本教材？

以下是一位网友请教那位英语专业人士的问题：

我现在是大二。在自学新概念三，可是我不知道到底如何学？是怎样的步骤？是不是就象老师上课教授课文那样精读：先读懂，再就陌生单词查字典，然后划出搭配，句型，最后一段一段的背诵，背诵是不是以理解为主，直到看中文说出英文，要默写下来吗？一个个的单词查字典吗？课文后面的练习重要吗？特别请教一下您如何学习新概念的。

那位英语老师没有作答，也许他觉得这个问题也太简单了吧。作为专业人士，他无法想象对于基础差又无人指导下自学的非英语专业人士，这些就是最基本的问题，也是决定事半功倍还是事倍功半的问题。

我是从很差的底子起步自学英语，能够理解对于基础差的人来说，这些具体的问题有多重要。幸运的是，我打算认真学英语时 涂吹街拥缆 淌诘摹赌嫦蚰门裳?(15)铄罚 屹松僮毗撕苕嗤渎贰 R苍谧匿? 讨忻 髯芙岢鲚惶资屎献约旱淖匝 J健N以 詈baobab为网名，把自己的学习经验发表在旺旺英语上。但很快就发现，若光是给出学习方法而不具体说明各环节步骤，容易遇到哪些问题？这些问题有无技巧可以克服？也会令人困惑，如：

我估计我的英语基础和BAOBAB你开始时差不多，我以前也花过很大的工夫但收效甚微，看过你的学习经历后我受到很大鼓舞。在这里我有几个具体的问题请教：

- 1.听写时是将全文一遍一遍听懂后再开始一句一句听写一遍还是直接一句一句听写四五遍，你的听写四五遍具体是怎么做的？
- 2.什么时候看原文？
- 3.如何将生词放进去？

4.翻译是英译汉还是将书上的汉语译文译成英语？

2我没学过英语，一直想学，但没有信心、正确的方法。因为我连初中一册的也听不懂，近两年，利用工作之余，自己自学了初中一、二册，但觉得看着知道，作练习常出错，听十来遍也不会，只好把课文拿出来对照，然后再读、背，但第二天再读时，又觉得读错了。另外，我在用"轻轻松松背单词"的软件跟着背单词。但觉得收获不大，不知方法对否，想我这种情况，应怎样才对？

3我的首要目标是：05年考研成功，明年或许会参加4、6级考试，目的是为考研练手。我翻译的过程中的错误连篇累牍，该怎么解决呢？是否该从头再来？（逐篇翻译新2？）

我的新概念应在明年几月份结束，然后开始做题，和背大纲单词呢？怎么安排进度好呢？

4到底是应该一气呵地先用最快的速度听写出来全部课文，（能够听懂的部分）然后再逐句听写，查字典，对付难句，还是应该逐字逐句地听写？这样会不会经常被卡壳而浪费时间？不知道baobab的意见是怎样的。我曾经就是总是卡壳浪费太多的时间而一度放弃。

5 baobao你能不能仔细讲讲学英语的时候，要怎么总结？我也想试试，可是我不太会总结，而且不太会把遇到的问题分类。你能详细的讲一下吗？

6想请教BAOBAB一个问题：如何与记忆做斗争？

我听写并完了新概念2,第三册也学到20多课。我发现学的时候每课都背下来了，但过段时间恐怕记得就不一定那么全了。如果说需要不断复习巩固的话，那么每天我可能只能复习10课，20课，也不可能把所有学过的都复习记忆。

也许年龄大了，记忆力下降了。我想请教BAOBAB,你当初学习的时候是怎样一种复习背诵方法，如果背完就忘的话，收效就不会很大。我现在尝试着每天早晨朗读，不知道效果。（没参加考试，没办法检验）

自从在旺旺英语发表如何自学英语的文章后，我几乎每天都会收到这样的来信，都是具体得不能再具体的问题。如果没有收到这些来信，如果没有实地指导过基础很差的人自学，我也许会与那位英语老师一样，觉得自己已经说得够清楚了。

这就是我写书的目的：从非专业的角度，探讨在基础差的情况下如何通过自学把英语基础打好，如何少走一些弯路。故名《菜鸟学英语》。书里都是这些具体得不能再具体的问题，并且力求详尽更详尽。

需要说明的是，我从不敢说自己创造了什么"法"，因为几乎所有现有的方法，都早已有之，书中要讨论的，都是我曾采用过的方法，有的直接拿来，有的无师自通，这些方法在实践中逐步摸索总结形成我自学的一些模式，不敢妄称为"某某法"，就算是自学的步骤吧。

这不是一本大而全的书，而仅仅是个人英语学习心得体会。秉承钟道隆老师的教导"自己不懂

的不讲，自己没有体会的不讲。"比如我不会背单词，就不会把别人背单词方法抄进书里；备考部分也仅限于本人亲历过的四六级与考研。书中所写均是个人亲身体会，以及这些年辅导他人自学所发现的问题。其中既有成功的例子，也选取了一些失败的例子做个案分析。尽管我的分析不一定对，但只要这些失败的教训能让大家引以为鉴少走类似的弯路，我的目的也就达到了。

在此我特别要感谢为我写出失败教训的朋友，他们需要极大的勇气来直面苦读多年收效甚微的失败结果。但为了让更多的人不再重蹈覆辙，他们毫无保留地写出自己所走过的弯路。

为了保证真实性，书中实例均从我身边选取。而有代表性的网友来函则作为常见问题集中作答，希望对大家有借鉴作用。

朋友曾建议我："你应当在书中说明，一定的学习方法只适合一定阶段，某些学习方法到了一定阶段就应适时改变甚至放弃"。我想借用释迦牟尼佛的几句话来回答：

"汝等比丘，知我说法，如筏喻者。法尚当舍，而况非法？"

一切法，不过都是渡河的筏子，到了彼岸，就应当舍弃，这本书提供的筏子也不例外。如果到了彼岸还要背着筏子，岂不是太笨了？呵呵

第一章 学英语改变了我的人生

2004年3月,我在网上查到自己是04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1288名法律硕士考生中的第一名,在全家在为我这“法硕状元”欢欣鼓舞时,读初中的表妹小晴却笑:

“她为什么不早点努力呢?”

不错,我今年已经31岁,为什么不早点努力呢?

一. 自负聪明, 虚度光阴

我读书的那个年代,有一种流行不成文的看说法:用功读书取得好成绩的学生不算聪明,不用功就轻易取得好成绩的才算聪明。

我那时就是人们眼里的“聪明人”:从小学到大学,不曾用心读过书。小学简单成绩好不消说了;初中一、二年级我整天四处游荡,成绩不好,初三时年级主任是老爸的同学,不忍见我耽误了,就耳提面命的,我才在玩乐之余稍微看看书,成绩就进入班上前三名。中考前的一个月,我对电路图一窍不通,每日自习时请教班上同学,中考物理98分。

上了高中,我干脆不学,成了学校第一淘气大王:每日至少迟到3次——早读、下午第一节、晚读(其余课中迟到不计);旷课更是家常便饭;还四处闯祸,“三天一小训,七天一大训”,几乎每周都被提到校长办公室训,写检讨的功夫已经练得炉火纯青,还多次连累整个宿舍跟我一起写检讨。因为玩得太晚,每天晚上都要翻门爬墙入校(只要跳起能抓住的墙,我都可10秒内翻过呵呵);就因为我一个人翻墙,女生宿舍墙特意加高了一尺(墙是翻不过了,改爬洗澡房进宿舍,可见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呵呵)。至今我就读高中的女生宿舍院墙还高过男生院墙,成为该校一大景观。

成绩差是不用说的了——高三已过半学期,我还是班上倒数第三名。(我们班上连我一共三个教师子弟,也就是说,我只比那两个强一点。)就在所有人都觉得我已是朽木不可雕时,整个学校恐怕只有一个人还觉得我还有希望,他就是我高三班主任覃国凤老师。

与其他人不一样,覃老师从不把我看成“坏小孩”,觉得我不过淘气而已。覃老师对其他同学都很严格,唯有对我很耐心:每次我闯祸,都是他去给我求情;每次被提到校长办公室,也都是他去保我出来;无论我闯多大的祸,他都很少骂我,弄得我怪不好意思的。觉得如果再不学习实在对不起他——他实在对我太好了。

因此我就开始学习,很快成绩就直线上升。覃老师对我很有办法,有次考试前他设了个“最佳进步奖”,我就知道自己肯定会得——其实那就是他特意为我而设的。

应该说,我还是有些小聪明的。以生物为例,高考前3个月,模拟考我20分。生物老师让我去跟体育生一起补课(可见当时差到什么程度)。去了两次我跟覃老师说太浪费时间了,我还是自己突击吧。可是自己拿书也看不懂,怎么办呢?我旁边就是全班第一名,每次生物题发下,我都不作,而是用这些时间做数理化,等第一名做完了,就直接拿过来背。如此背了五六张卷子,就慢慢懂了些,然后才开始自己做题,不懂时就请教第一名的同学。高考时,70分满分的生物我也考了51分。

但我也还是不用功,照旧玩乐翻墙闯祸,高考前从未完整地上过一周课。没有人看好我,家人对我也不抱希望,那位常常在墙头捉住我的保安甚至与人打赌:

“梁绛要是考得上大学,全校都能上大学!”

转眼就到了高考,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我考上了。至今我还是母校鼓励后进生的奇迹。应该说,这个奇迹是覃老师创下的,他在我一人身上倾注的心力恐怕比班上其余47人还多。用师母的话“儿子小考他都顾不上了,都顾你去了”。

可以说,如果没有覃老师,我就不会考上大学。古云“一日为师,终身为父”,此后我一直视

覃老师如己父。

忘记说了，我考上的是专科（本科线还差 5 分）。但当时我正陶醉在一片誉美之声中“你看梁绛从来都不用功，也考得上大学”“我就没见梁绛看过书，整天都在玩，这样也考得上，真是聪明！”洋洋自得于“聪明”，哪里会想“就是因为不努力，所以才考上专科”“如果再努力一把，就可以读本科了”。

可以说，这么多年我都不知道努力，就是因为我取得同样成绩总比他人付出少，因而自负“聪明”，辜负了大好光阴。

进了大学也是这样，从来不听课，只靠抄作业，凭小聪明期末突击应付考试。每学期都补考，如此混到毕业，工作后也是如此。

二.开始学英语的原因

1996 年，我参加了一个职工培训口语班，学《走遍美国》。我的英语不是班上最好的，但却是进步最大的：3 个月后，我到英语角时，已经不少人问我“Are you an english teacher?”

那时我还只能说，常常听不懂别人说什么。我也不太在意——反正去英语角对我不过是为了好玩。也没有打算认真学英语。

如此直到 2000 年 7 月，我认识了 Anderson。我们在火车上相识，一见如故，他一直用英语跟我交谈。不曾想到，这将成为我人生的一个转折点。

Anderson 回到上海，给我发了一封 email。收到时我傻眼了——这是一封英文信。我从来没有写过英文信，更糟的是：我不会用电脑——连打字都不会，更不用说上网发 email 了。

怎么办呢？Anderson 一直都说我是他认识最聪明的女孩，就为了“聪明”二字，我也要硬着头皮回这封英文信。

查了 n 次金山词霸才看明白了他的信，憋了半天才在纸上写完回信。再把字母一个个地敲进键盘，其中打 n 次电话询问如何用电脑如何上网发信……从中午一点到下午六点我才完成了有生以来第一封英文 email。

此后便常常与 Anderson 互发英文 email。我打字慢，于是先在单位先写好，回来再键入发送。曾记得他在收到我 email 十分钟内回信，让我佩服不已——他哪里知道每封信我都要花几个小时甚至一整天才能完成。

我很怕错误百出他笑话我，所以每个不清楚的词都先查金山词霸汉英辞典，出来一大堆同义词，再逐个查手头厚厚的《新英汉辞典》，找到觉得适当的词（最好有类似的例句照搬）。这个方法看起来笨，却为我打下良好的英文写作习惯：力求准确地道，不写没见过的用法，无把握的词查辞典学习。

Anderson 从来不笑话我，也从不指出我信中的错误，他只是不停地鼓励我“you make great progress”。我于是越写劲头越足。

Anderson 对我的影响是潜移默化的：刚认识他时，我常常笑话他太工作狂了，实在不会享受生活。他很谦逊，无论我说他什么，他都说是的是的。我常自作聪明地教他一些处世之道，他总是称我为老师。现在想来，他才是我人生道路上的良师益友：从不批评我，只是肯定我每一点进步，不断地鼓励我。这就是最高明的教育——欣赏与鼓励。

尽管 Anderson 不介意我的破英语，自己还是觉得英文实在太烂了，所以想学英语提高一下。英语专业的朋友覃涛推荐我学《新概念》，于是我就从《新概念》(1) 开始学。

现在想来，当初学英语的原因，只是希望英文信不要错误百出让 Anderson 见笑。不想这却改变了我的一生。

三、踏实学英语，改变人生观

转眼到了 2001 年春节，已断断续续学到新概念 2 的第 40 课。有天我从电视中看到了一个讲座，一个影响我一生的讲座，那就是钟道隆教授的《逆向法巧学英语》讲座。

“他 45 岁开始学英语，一年之后成为翻译”

吸引我的不是他英语学习的成就，而是他热情乐观的生活态度和踏实认真的治学精神，另外，“在苦学的基础上巧学”听起来也很有吸引力。

先简单介绍一下逆向法，从实施步骤上说，其各环节可以概括为“听、写、说、背、想”。强调在不看文本的情况下听写；从学习理念上说，强调踏实学习打好基本功，反对速成；从巧学上说，强调勤于总结，灵活运用。

我当时正在准备 4 月份的职称英语考试正好当时在准备职称外语考试，于是开始用逆向法学习英语，从《新概念英语》第二册 41 课开始。那个春节我一改睡懒觉的习惯，每天早上 6 点半起床看逆向法讲座，看完就开始用逆向法学英语。

不久我就不仅仅局限于听写，还引入了翻译学习法。这也是因为当时底子太差，职称英语的阅读非常吃力。我问英语专业的朋友覃涛：

“为什么一句话一个生词都没有，我却看不懂？”

“那因为你不懂句子结构。解决的办法就是把它翻译出来。我总布置学生翻译课文”。我听从覃涛的建议开始翻译所学的新概念 2。

看过《新概念英语》的朋友都知道，第二册最后一课的难度还不如高三英语。而我当时基础实在太差，第一次做职称外语模拟题，阅读理解只对 20%，(20%!----就是一只猴子用脚趾头做，也会比我对的多!!)概括大意更不知何从入手！更糟的是，在 2001 年 4 月 14 日，15 日 17 日我还有三场演出，又要排练又要学英语，好在我已经学会“见缝插针”地学习，于是在嘈杂的舞台旁的灯光室里学习：到我的节目时就上场排练，下场就回灯光室，用零碎的时间做题，背课文，大块的时间用来听写。2001 年 4 月 15 日，职称英语考了 99 分。

职称考试成功让我信心大增，于是继续听写翻译新概念，并报了 6 月份的四级考试，想检测一下自己。考前只做过一本《四级题通》，新概念 3 学到的第 30 课。那时还是觉得自己英语很烂，考完很久都不敢去查看结果，到 9 月份收到四级证才知道自己过关。

2001 年 9 月-11 月，参加全市英语演讲比赛，获三等奖。对我而言，名次并不太重要，重要的是通过参赛获得锻炼与提高：

一是写作：我的英文演讲稿是朋友海娇帮写的（她怕我写的不地道），但比赛时有位选手请我帮改稿。两份演讲稿我先后请教多人，每次修改我都会请教海娇，她逐一告诉我为什么这样写好，那样用词不当。如此修改了一个月，我的写作大进。

二是发音：我先后请十几位英语老师给我听，他们逐一指出我发音的毛病，我每天对着镜子录音练习，竟练到咽喉肿痛，不过如此苦练还是值得的，赛后我的发音已经有很大改善。

三是口语：为了准备即兴演讲，我准备了几十个话题，抄在一张纸上随身携带。无论何时何地，只要有机会就掏出来开讲，掐秒表计时，一遍不好练二遍，直到在规定时间内流利说清为止。可能的话录音听看自己哪个地方还可改进。如此口语大进，并发现这是练口语的好方法。

比赛时，很多别人听不懂的我竟可以听懂了，这才发现自己的听力已经有进步。

赛后，恰逢单位英语考试，需要突击背下几十篇商业信函。为了争取时间，我先看一遍英文，然后开始照着中文开始按记忆译回去，记不清的句子就看一下原句。效果非常好：一分钟内能背下一封六七十字的商业信函。此后我就把它用于新概念学习，于是我学习新概念的模式变为听

写——翻译——回译。

为了检测自己，我报了 2002 年 1 月的六级考试。记得考四级前老爸问我：

“你为什么考四级？”

“检测一下自己，而且我想，如果六月份四级能过了，明年 1 月我就可以报考六级了。”

老爸大笑：

“小绛，你考过四级后，三年后你能考过六级就算你厉害了。不要做梦半年后能过六级！”

老爸笑我不是没有原因：我从小到大都又懒又没有毅力，做什么都是三分钟热度，没有一件事能坚持得长久。他想我学英语也不过心血来潮罢了。

我对六级的难度没有概念——反正只为检测，又没什么其他目的。因此继续听写——翻译——回译新概念 3，考前一个月，一天 2 篇阅读理解，一篇改错。考前 15 天，一天一套往年真题。听写的威力发挥出来了，往年真题听力部分最高 19 分。

2002.1.12，过了六级。很多朋友都很惊奇，因为新概念 3 我才学了 56 课。又没有专门背单词。词汇量不会超过新概念 3 的范畴。而且我很少泛读和泛听。除了准备英语演讲比赛时看了几套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VCD 与李阳的《国际演讲家》，我几乎没听过或读过其它材料。

回顾这一年，我前后判若两人：以前我又懒又贪玩又没毅力，视努力为愚蠢，视懒惰为聪明。学英语彻底地改变了我。因此我非常感激钟道隆老师，他是我的再造恩师。虽然我后来的学习方法已经不仅仅局限于逆向法的“听、写、说、背、想”了，但他的学习理念已经深入我心：

“逆浮躁急躁，逆速成，逆凭空强化，强调扎扎实实打基本功”。

想起钟道隆教授说：

“知道用功，才是真正的聪明。”不由慨叹我这么多年虚度光阴。我希望能做到钟师说的“成材成人”，于是决定考研。

四.考研风雨后，又是新起点

我专科学的是分析化学，毕业了在一家企业做化验。自己很不喜欢这个专业。想起以前高考时，只求考上大学；大学毕业时，只求找到工作；工作多年后，才发现，从事自己喜爱的工作，才是幸福的。于是此次考研，决定把兴趣放在首位。经过再三考虑，我选择了法律硕士。

考研的艰辛超乎我的想象：首先我没学过法律，而法律硕士要考 5 门专业课（法理、宪法、民法、刑法、法制史），每一门对我都是一座大山；其次是英语政治专业课都要复习，学习任务很重。最折磨人的就是由始至终伴随的挫败感，不像原来学英语充满了成就感。

我一共考了两次。第一年学习不得法，走了很多弯路：5 门法律专业课到 7 月底才看完第一遍，而且基本上没看懂；第二遍开始听辅导班的录音，稍微好了些；直到 10 月，朋友给我从北京寄来参考书（那时才出新大纲），做了配套练习才稍微上道。同时开始复习政治，这才发现政治比我想象的难多了：马哲、政经、毛概、邓论都没学过（读专科时只学过中国革命史），这些抽象的东东我一看就晕。而且考研英语也比六级难多了——满目长难句，处处是出题陷阱。

对我而言，考研英语相对于其他科目也许是最容易的。因为我从未间断过学英语，考完六级后我继续听写——翻译——回译新概念。学完新概念 4 后，又用阅读口译的方法精读完了赖世雄选编的《常春藤名家散文》。考六级前，我基本上只学新概念。（当时觉得基础太差似乎什么也听不了读不了）。六级过后，我开始大量买有声读物，已经达到看到有声读物就买的地步，市面上所售有声读物我基本上都买齐了。当时觉得似乎听比看省心，一本有声书我可能好久读不完，而一本书的两盘配套磁带一天可以听好几遍。后来看了台湾翻译家成寒写的《躺着学英语》，原来成寒也是这样用耳朵读书的，就更坚定了我的信心。

学法律我也借鉴了这个方法：多听录音。为了听法律硕士辅导班的课还专门买了 mp3，反复听帮助记忆。

第一年尽管很努力，但始终还是学习不太得法，战线拉得太长：5 门专业课，我看完一门才

看第二门……看到第 5 门时第 1 门又快忘记了……

如此 2003 年第一次考研，317 分，虽然上了很多学校的线，如清华（313），中山大学（310），厦门大学（310），武汉大学（305），山东大学（310），四川大学（310），兰州大学（310），但我离我报考的中国人民大学还是差 13 分（330）。

查到分数后，我没有花时间沮丧，而是马上投入第二轮复习。“行动是对付忧虑最好的良药”。

我总结了第一年的教训：第一战线拉得太长容易遗忘；第二平时动手写的还是不够，法律是非常严谨的学科，答题要求“法言法语”，除多动手别无他法。

在参考书的选择上，借鉴我英语学习的经验，“要想通过某一难度的考试，平时训练就要选用难度更高的材料。”因此 2003 年复习，我选择了一些司法考试参考书，听司法考试录音，做司法考试真题。有疑问地方我都用铅笔标记出来，有机会就请教别人。记得有位法院的朋友来看我，我向她请教。抱出来的书堆在茶几上，有两尺多高。这才发现原来自己已经看了那么多法律书了。

在时间安排上，7 月以前看刑法民法和英语，7 月以后就 5 门专业课，政治，英语一起上。这 5 门专业课我每天都看，一开始是每门一章，如此一个月过一遍；逐渐加大到一天两三章，20 天可复习一遍；到临考前，周期已经缩短到一两天。如此快速多遍，效果非常好。

2004 年 1 月考研，369 分。

“不经一番寒彻骨，争得梅花扑鼻香”。考研这两年，恐怕是我有生以来最勤奋的：学习记录上平均每天学习 5—6 个小时，最多的一天 11 个小时；墨水用干了两瓶，草稿纸用掉三尺；二尺见方的小书柜，法律书一柜子，英语书带一柜子。

如今我已收到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公费录取通知书。我的良师益友，电子科技大学的邓兴成老师嘱咐我：

“不要以为考上研究生，就进了保险箱。还要继续努力。”

想起 2004 年考研英语作文题“终点又是新起点”，是的，这不过是我的一个新起点，离“成材成人”还远着呢。

五.你也一定行

以前去英语角都是我听不懂问别人，渐渐地变成别人听不懂问我了。

以前跟 Anderson 通信我错误百出，一年后他请我给他改英文信。

以前演讲赛是朋友海娇为我写稿，2004 年中央电视台希望之星风采大赛柳州分赛，我替一个初中组的小朋友写稿并训练她演讲，这位小朋友后来获得初中组第二名。

我不是天生就毅力超人，是学英语锻炼出来的毅力；也不是智力超常（否则就不会连考两年才能考上），从专科生到法硕状元，不过是因为我懂得要努力并为之付出而已。

当然光是努力也是不够的，还要在苦学的基础上巧学。方法若是不得当，就可能会走弯路。

我不是天生就讲究方法的，是学英语培养出来勤于总结的习惯，这要感谢恩师钟道隆。后来学法律我借鉴了不少英语学习方法，如“要想通过某一难度的考试，平时训练就要选用难度更高的材料。”，在最后背书时，也借鉴了背单词的一些方法……可见万法皆有相通之处。如今把自己学英语的一些心得体会写出来，希望能让大家少走一些弯路。

前几天朋友柳霞到我家学英语，我打开她表姐的英文习作，对她说：

“以前都是你表姐教我英文，现在她让我给她修改英文写作。我希望有一天，你也能给我修改英文，我相信你一定行。”

是的，亲爱的读者，只要努力并讲究方法，我相信你也一定行。

第二章 法无定法

谈到学习英语的方法，总会有人问，哪一种方法学习最有效？哪一种方法可以突破一切？有哪一种方法是万试万灵的？

答案是：没有最好，只有最合适自己的。

最好的例子就是各种学习方法的创始人，他们所倡导的方法各不相同，方法虽异，但却是殊途同归，最终他们都成功了。可见并无定法。

以听说读写为例，有的人主张：

“不要四面出击，因为大部分人没有太多时间，不可能听说读写译齐头并进，而要单线突破，以点带线，以线带面”

听说读写齐头并进，还是以点带面各个突破呢？

以 baobab 看，不可一概而论，视各人情况而定：能够齐头并进很好，能够以点带面最终各个击破也很好——目的都是一样嘛，只要能到达彼岸，用什么筏子都是可以的。

谈到单线突破，从哪里突破起呢？这又回到听说读写的顺序上：很多人主张就按听说读写这个顺序，台湾著名翻译家成寒主张。。。。baobab 就更乱了：先从口语开始，然后写作，而后听写（听力），又转自听写——翻译-回译，听说读写齐头并进……

听说读写有到底无顺序呢？

法无定法，其实从哪一点突破都是可以的，并无定式。比如成寒，从“听”突破；钟道隆是先有扎实的阅读基础，为克服哑巴英语才听写，从听说突破；李阳从“说”突破，（认真地说李阳本人是从“朗读”与“背诵”突破）；还有很多人是从阅读突破的。。。。尽管突破口不同，修习的方法不同，但他们最终都成功了，可见并无定法。英语学习殿堂开有许多个门，这些方法与突破点就像那些不同的门，站在门外的英语学学习者，可按自己根基/兴趣/目的任选一门：喜欢阅读的，不妨从阅读突破；象 baobab 这样看到豆芽菜英文就头皮发麻的，不妨用耳朵看书。事实上，无论你选哪一个，玫瑰花总是一样地香，若要修学，凡是走上了路，进到门内都是一样的。

法无定法，一切法不过是帮助我们达到彼岸的方便法门而已。万法并无高下，只要能够帮助自己达到彼岸，就是好方法。条条大路通罗马，不必有门派之见，也不必把某方法当作金科玉律拘泥不化，博采众家之长，只要对自己有效，通通拿来化为我用，在实践中不断调整成为适合自己的方法，并持之以恒，必将学有所成。

最后引用朋友冷梦的话结束本节：“一个方法，既使对别人百灵百验，也必须自己实行，才会有收获。退一万步说，既使当初择法不当，只要葛直学去，自己也会不断调整，进而得大利益”。

难度递减法则

我们自己的潜力常常超乎自己的估计。往往看着高不可攀的事试过才会知道自己原来也能做到。如何知道自己能够承受多大的难度呢？试试“难度递减法则”吧。这个方法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潜力。

所谓难度递减法则，即在选择学习方法时，先从难度最高的学习方法入手，不行再降低难度试试，如此逐步找到自己所能承受的最大难度。其原理与力量锻炼相仿，方法难度与学习效果的关系和负荷与力量的关系类似：力量训练中，要用所能承受的最大负荷或接近最大负荷来进行训练。因为采用大负荷能迫使肌肉进行最大收缩，能刺激人体产生一系列的生理适应性变化，从而导致肌肉力量的增加。英语学习方法的难度就相当于负荷，负荷越大，刺激越深，则提高越快。

具体到选择英语的学习方法时，按难度递减法则找到自己所能承受的最大负荷，并且每隔一段时间试着再增加方法或材料的难度，如此再找到自己能承受的最大负荷，这样在英语学习过程中逐步增加难度，水平也跟着逐步提高。

以听写为例：就是否看过文本而言，听写未看过文本的材料难度远高于听写已经看过文本的材料，二者的效果也是不可同日而语的；就听写模式而言，全文复读式的听写又难于单句复读式听写；就听力材料而言，在听写看得懂的材料范围内，听写语速快的提高得也快，而听写能听懂的材料则进步不明显。具体到单次的听写也适用难度递减法则：即第一遍听写时选择自己所能承受的最大难度的听写方法，然后逐级降低难度。比如说，baobab 听写第一遍时尽量听完复合句才暂停，第二遍才一个从句暂停一次，特别难的地方最后单独反复听。

不光是听写，推而广之到各个学习环节都是适用的。因此“难度递减法则”将贯穿本书，即每个环节的学习方法，baobab 都会按难易顺序排列，大家可以逐一尝试找到自己能承受的最大难度。

不过凡事不可一概而论。听上去再有道理的理论，如果无法实施或难以坚持，那也是白费。比如对听力基础差的初学者来说，直接全文复读听写未看过文本的材料，可能会太难，简直无法下手，极大地挫伤学习积极性。因此，听力基础差的初学者还是以培养兴趣为主，循序渐进，逐步加大难度，再转用难度递减法则。

方 法 篇

以下要讨论的，都是 baobab 学英语时会采用的方法。这些方法在实践中逐步摸索总结形成 baobab 自学的一些模式。Baobab 自学精读教材的模式可概括为“听写---翻译---回译”。其中，听写为提高听力，暴露听力语法拼写等薄弱环节，打牢基本功；翻译学习法进一步暴露弱点，加强语法，提高阅读基本功；回译将课本中尚未掌握之处进一步暴露出来，克服中式英语，提高口语写作。以上三项均着眼于基本功，培养学习能力，相辅相成。

读者可灵活选择：想通过自学精读教材听说读写全面提高的，不妨依样画葫芦；想提高听力的，可选择听写；想过难句关打牢阅读基本功的，可选翻译学习法；如想提高口语，可参看《口语攻略》与英汉对译；想提高写作能力，可参看回译。以上 3 种既可单独选用，也可自由组合，视个人根基、目标、教材等而调整。

第三章 听写：提高听力，打牢基础的利器

所谓听写，即将所听到的录音写下来。本环节步骤为：

- 1 用复读机/mp3 复读听力材料，先将全文不间断地反复听几遍，看看能听懂多少。
2. 一句暂停一次，写下所听到的内容，听不清的查辞典，如此反复到听不出新内容为止。
- 3 核对文本，按错误分类做听写记录。

一、听写训练应具备的基础

听写是需要具备一定的英语基础的，包括以下几项：

- 1、对于英语音标能够正确的读出，对英语的发音规则较为熟悉，熟练掌握常见字母及字母组合的发音。这些基础对于以后听写中的听音查字至关重要。如果你的发音不过关，可以找一段 VOA

慢速英语，将每个单词的音标标于该单词旁，然后跟着播音员的朗读仔细体会每个单词和音标的发音。跟读直至自己的发音正确为止。在此基础上参考有关资料，掌握英语发音的规则。

2、要具备一定的词汇量和对英语有一定的感性认识。很难想象一个单词都不认识的人能够开始进行听写训练。因此，在学习一段时间英语，对英语有一定的感性认识，掌握几百个单词之后就可以进行听写了。开始可以先听写学习过的课文，之后再慢慢过渡到听写未学过的新课文。

二、听写材料的选取：

网友 zero123 听写一年半为何听力还是 0 分？2003-5-16 8:37:00

我的英语听力简直就是一穷二白。2000 年大专毕业后，我坚持用听写法学习英语，一年半下来，听写完新概念 2，VOA 特别英语等大量有声材料，听写记录达三本，可感觉收效甚微，连四级听力部分的对话都听不懂多少，2003 年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英语总分 39，听力得分为 0。因此，我特别沮丧，时间花了不少，可又不知道自己究竟在哪个环节出了问题。

网友 maggiewzx 2004-5-27 22:38:02

我词汇量大约 7000 左右，上大学考等级考试，除了听力都可以排在中等以上，但是听力成绩非常低。毕业三，四年了，听了一年的英语新闻，听的感觉和去年一样。去年参加过一个考试，今年又考了一次，结果成绩完全一样。我试过跟读，感觉很费劲，是不是自己在英语听力方面确实有局限？我听英语听完就是总结不出大概什么意思。如果听不出来的东西重复几遍，还不行。

我现在的英语学习状况是每天都泛听英语广播，有时听写《新概念 3》听到 40 课左右。读读英语读物，和看看英文电影。

Maggiewzx 的问题很有代表性，zero123 的问题发人深省，花那么多时间听英语，为什么听力没有提高呢？

在 baobab 看来，Maggiewzx 的问题在于把时间都花在泛听不适合自己的听力材料上。再看 zero123，他一直都在精听，怎么也没有提高呢？他们俩的问题有什么共通之处吗？是的，就在于听力材料选择不当：一个太难，另一个又太容易。

听力材料的难度一定要适合自己。太难不行：如 Maggiewzx 每天都泛听这些恐怕她连文本都看不懂的英文广播；太简单也不成，这就要结合自己的学习目的了：想光靠听写慢速英语来通过考研英语，这是不现实的。所谓取法乎上，得乎其中；取发乎中，得乎其下。也就是说，想一次听懂，平时就必须听写难度更大的材料。当然这也需要循序渐进。具体说来，听力材料的选取应该注意以下几点：

1、听写文本的难度要与学习者自身的英语基础相适应。

所谓听写文本的难度一般是指听写材料中的生词率和句式的难度。一篇材料中如果有过多的生词，句式过于复杂，对于听力水平不高的学习者往往会觉得听写训练过于困难，高不可攀，导致很多人不能坚持到底。因此在刚开始听写时，学习者应对所选用的听力材料进行评估，如果有文本，可以先大概看一下，看自己是否能够基本看懂，生词量是否过大，一般生词量应控制在 3%~5% 以内，使学习者能够顺利的开始听写，逐渐适应听写这种学习方式。随着水平的提高，文章的难度可以进一步加大。另一方面，听力材料也不应过于简单，过于简单的材料不能使学习者的水平快速得以提高。第三章中所介绍的教材，其配套录音都是很好的听写材料。

2、听写材料的语速应随听力水平的提高而加快。

初学者的听力水平一般较弱，因此在选用听力材料时，其语速应与学习者的水平相适应。起步阶段可选用一些语速较慢的材料，如 VOA 慢速英语，《常春藤名家散文背诵选》及一些初级教材配套录音基本都适合此一阶段选用。但是，随着听力水平的提高，听力材料的语速不宜长久停

留在此一阶段，应该逐渐改用语速较快的录音，最终应能听懂每分钟 160~180 词的材料。只有这样才能逐渐适应英美人的正常语速。上例 zero123 的问题，除了选材太过简单外，未能及时增加听力材料难度，而长期使用同一语速材料语速可谓一大败笔。

3、关于 VOA 慢速英语听力材料的使用。

Special English 具有用词浅显、句式简短、语速较慢等特点。因此它是听写入门的极佳材料。但是也正是由于以上特点，使得慢速英语不适合长期做为听写的材料。

首先，对于英语基础不太好的人来说，因 Special English 是为适应非英语国家收听英语广播而特意设计的语言，而非英美人日常使用的自然语言，因此初学英语的人不易分辨出其中差异。我朋友 Anmy 就说 Special 听久了，她有段时间写东西都象 baby talk。因此不宜将 special English 取代精读教材，而应在用 Special English 入门后，过渡到学习精读教材。

其次，对于英语基础好的人来说，听写 Special English 的原因可能有两个：一是想提高听力，二是想为听 Standard English 打基础。当用 Special English 听写入门后，已经适应 90 词/分的语速时，继续只听写 Special English，会扩大专有名词词汇量，有利于听懂 Standard English，但对进一步提高听力水平效果不佳。听力水平的提高有赖于听写材料的语速及难度的提高，而 Special English 语速较慢用词浅显、句式简短等特点不利于学习者听力水平的有效提高。因此想要提高听力，用 Special English 入门后，应适时转听 Standard English 或其他常速听力材料。

三、听写的益处与实施：

听写的方式依据个人基础不同又可分为多种方式：按事先是否看过文本，听写可分为逆向听写与正向听写；按复读方式可分为全文复读式听写与单句复读式听写。关于听写的益处，将在逆向听写中介绍；而听写的具体实施，则在全文复读式听写与单句复读式听写中讨论。

1、正向听写与逆向听写：

1) 逆向听写

逆向听写在钟道隆老师的所写的《逆向法巧学英语》中有详细的介绍，相信看过这本书的人都会留有深刻的印象。简单的说，逆向听写就是在事先不看文本的前提下，根据录音，自己将文本听写出来。很明显，这样做要比正向听写难的多。然而这也是为什么逆向听写的收获大、进步快的原因。大体上说，逆向听写有以下一些优点：

a) 极大的提高听力水平：

有的人习惯边听边看文本，那样会造成自以为“听懂”的假相；有的人则总是泛听，含含糊糊地听个大概，不确切自己什么地方没听清。而逆向听写则可以克服这些问题。首先，听不懂的写不出来，不会自欺欺人；其次，之所以要写下来，就是要知道还有哪些没有听清，而那多半是自己的弱点，也是听力的难点所在，如省音略读弱读，反复听写，慢慢地就会觉得那些原来觉得被省掉的音实际上还在，只不过这些音被发的很轻且短促，一带而过，而并非真的被完全省掉了。通过听写逐步克服这些问题，听力就会得到提高。

b) 容易暴露自己学习上的弱点：

通过分析自己的听写记录可以很容易的知道自己哪些地方还没学透，对症下药方可药到病除。这将在听写记录中再做具体分析。

c) 所学知识记忆深刻：

逆向听写是在不看文本的情况下，独立将课文听写出来。在此过程中，对于没有学习过得单词、句式、语法等通过不断的猜测、与自己已前所学知识的对比、翻查工具书等，一旦问题得以解决，往往会给自己留下非常深刻的影响，这种记忆深刻的效果远非其他方法所能比拟。

d) 有效改善发音水平：

通过听写，可以有效的发现并纠正自己的发音错误，逐渐熟悉英语的语音语调，通过模仿跟读等可以较快的改善自己的发音状况。

e) 提高英语综合水平：

英语学习往往是相通的，即通过听写训练，不但词汇量得以增加，听力水平提高了，阅读口语的水平往往也会跟着上升。这是由于在听写中各种单词句式都十分熟悉了，语感也会慢慢得到加强，从而带动阅读口语水平的提高。

总之，逆向听写有其他方法不可比拟的效果，只要能够坚持使用该方法进行学习，一般都会取得满意的效果。Baobab 能在基础差的情况下通过自学一年过四六级并顺利通过研究生的英语考试，这个方法在其中起了很大的作用。

2) 正向听写

逆向听写虽然效果很好，但对于英语基础较差和初学英语者，如果一上来就要求他们听写完全没有看过的材料，可能会由于难度太大而丧失信心，难以长久坚持下来。因此对于他们来说。可以采用正向听写入门，即先精读课文，然后再进行听写，等过一段时间听力适应后再逐步转入逆向听写。Baobab 曾多次辅导别人，从翻译—译背—听写入门，再逐步过渡到听写—翻译—译背。因为翻译—译背环节基本上已经把课文背下来了，因此再听写没有太大的困难，都可以顺利过渡到逆向听写。但毕竟事先看过文本，如果课文已经背下来了，那么凭自己听出来的比重就不大，这也是为什么正向听写不如逆向听写效果好的一个原因。不过正向听写做为一个过渡方法，引导学习者逐渐适应听写以便为逆向听写打好基础还是有很积极的作用的。同时，正向听写也是检验学习效果的很好手段，通过检查听写错误，可以很容易的发现自己哪些地方没学好，哪些方面还没有掌握。

2、全文复读与单句复读模式下的听写：

听写又分为两种模式，全文复读模式下的听写与单句复读模式下的听写

a) 全文复读模式下的听写：

所谓全文复读模式下的听写是指进行全文复读，一句一暂停，把听到的内容尽量写出来。（行距大些以备更正）听着模糊的单词先按读音写个大概，听不清的地方先空着，如此一句句听写全文，这就算第一遍。

第一遍主要是将听到的内容尽可能多地记下，单词可以用缩略形式，不必在拼写正确上纠缠，以免影响记忆。很多人都有这样的感觉：明明听清了，听写时却写了前面忘记后面。这是很正常的，因为写要占用一定时间，而且考虑单词的拼写也会分心，影响记忆。因此第一遍听写的要诀是“快”。打字快的用电脑写会很方便。

接下来几遍听写把注意力放在没听清的地方，听清读音但没学过的单词要尽量通过查词典确认，听懂的单词拼写记不清也查词典确认。此时开始注意拼写的完整与正确，并注意自己的听写有无语法错误。

小技巧：听写两三遍后，可在每句听写前先看自己的听写文本，可以在心里读一下或读出声，然后放录音听写，如此领先录音比步步落后于录音要轻松。

听力材料配有生词表的，听写几遍后，对于那些实在无法听出来的单词可以对照生词表把单词填进听写文本中。继续放音听写，直至听不出新内容。此时可停止放音，通读自己听写的文本，看看有没有文法错误，是否可以根据上下文和句法来推敲尚未听出的部分，然后对照听写文本全文不间断地放音一遍，最后核对一遍。OK！可以对照文本，开始做听写记录啦！

那么一般情况下应该应该听写几遍呢？这个因人而异，也跟听写材料的难度有关。Baobab 一般听写 5 遍左右，第一遍快速记下，二三遍尽量查词典补充修正，然后停下对照生词表填生词，第四五遍对照生词表听写，然后停下通读全文，最后看着听写文本不暂停地听一遍录音，就开始核对文本啦！

b)单句复读模式下的听写：

所谓单句复读模式下的听写是指复读机每次只复读一句，反复听写该句至再听不出新内容，才开始听写下一句，如此一句句反复听写全文。

两种听写模式的比较，全文复读式听写缺点是难度大，不易入门并坚持，但也因其要求高所以学得扎实，提高快。单句复读听写优点是容易，初学者如果觉得全文复读听写太难，可以这样入门。其缺点是会造成不良听音习惯，(见“不良听写习惯”)。所以用单句听写入门后，要适时转入全文复读听写。

四、关于听音查词

网友 sious:

"在听写不出的单词方面，要求去查字典而不去看原文，为什么呢。当然，我承认在查字典的过程中回有许多收获的，而且一定比看原文强，但时间呢？

sious 的问得好，学习要衡量投入产出比。

先说说为什么要听音查词。首先查词典找到的词印象非常深刻，这本身就是个自己寻找答案的过程，其效果是直接看答案无法比拟的。其次它能加强辨音能力，这也是影响听力的重要因素之一。想要通过听到的读音查到单词，首先你得把音听准。如果没听对，对照原文后看看自己是哪个音没听准。如此反复，语音基础也逐步得到加强。查词典的时间会逐渐减少。现在我常常能通过读音正确拼写出单词(查词典前)，就归功于长期这样训练的结果。

但是否要花很多的功夫在查辞典上呢？未必。有段时间 baobab 为了提倡大家听音查辞典，自己带头做表率。原来听写新概念第 4 册每课只需一个小时，这样“一直查到查不出为止”就要三四个小时。Baobab 觉得还是不太划算的，不如用这些时间多听写几课。尽管从单课上说质量稍有下降，但以量补质，毕竟英语学习就是个“质”与“量”的问题。

所以大家可以看出，一方面听音查词点有利提高听力，另一方面它比较费时，所以就需要在“质”与“量”之间求得平衡。一味追求“质”或一味追求“量”都是不可取的。

下面说说听音查词词典的选择。现在有很多电子词典支持通配符*查询和发音查询，做为听音查字的工具非常方便。市面上还可购到专门的听音查字的字典如《听音查字词典》，这类词典一般是按国际音标排序的，比一般词典听音查字要简单。另外也可以使用相应教程的词汇表，如听写大学英语，就用《大学英语词汇表》，听写新概念则可以使用《新概念词汇手册》，这样单词的查找范围缩小了，准确率也会提高。

五．一定要听写无文本的材料吗？听写完要不要核对文本呢？

关于听写，流行的看法是听写无文本的材料。如 baobab 的朋友 prince,向来就主张听写无文本的材料，因为通过各种渠道自己寻找答案是一种乐趣；还有如普特英语的很多朋友，常常各自听写当日常速新闻，然后大家一起讨论。另外就是钟道隆老师，无论从当初 Special English, 还是后来的 Standard English,都一直听写无文本的材料，并提出“对于有一定英语水平的人来说，提高听力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听写没有参考文本的录音带，在逐句逐词抠的基础上听写出全部内容”。“使用有参考文本的录音带，原则上也要按照这个要求去做，不到万不得已不看文字参考材料”“最好把文字记录用订书机钉死，就当它没有，只有当把整个内容都听写出来以后才去对照看看”

我们先来看看钟道隆老师为什么要这样提倡，一是因为逆向听写提高快，二是因为很多人一听写不出来就想看文本，导致前功尽弃。但是否一定要听写无文本的材料呢？Baobab 以为，视个人根基与毅力而定。让我们看看以上这些人，他们要么基础很好，如 prince 和普特的朋友们，要么毅力惊人，或二者兼备。钟道隆老师每天听写 A4 纸 20 页，3 年内写了一柜子听写记录，有的词是一年后才找到答案的，试问有多少人能做到呢？很多基础不好意志薄弱的人就常常因为教条实行，结果觉得难度太大半途而废。再好的学习方法，如果不能坚持也是白费，因此不可拘泥不化因噎废食，就连钟道隆老师也说听写无文本的材料是“对于有一定英语水平的人”。所以，如果基础好或意志坚强，则不妨听写无文本的材料，如果基础差毅力弱，则还是听写有文本的材料容易坚持利于学习。

那么，如果听写有文本的材料，什么时候核对文本合适呢？常常看到有人说“坚持听完一盘磁带才对照原文”，并且不对照原文，只是模仿录音朗读自己的听写记录。Baobab 不知道朗读支离破碎的听写文本好处何在，这样听写的弊端倒看到几点：

- 1、无法及时发现错误，容易一错再错。
- 2、对照原文后错误累积太多，积重难返。
- 3、间隔太久，记忆模糊。
- 4、容易烦躁。不是每个人都有钟道隆那种非人的毅力的。

Baobab 以为，基础差的还是要及时核对文本。听写最大的益处是暴露弱点，对照文本，能及时发现问题，通过模仿录音攻克听力弱点。背诵文本，才能学会正确的表达方式，远胜于背诵自己不知错对的听写记录。

六、听写威力揭秘 ---- 听写记录

a) 听写记录的作用：

网友 sious：

即使听写对了，对于语法方面又有什么帮助呢，考试不能都评语感吧。

实际上听写对于语法方面的帮助，不是在你听写对了体现出来，而是在你听写错了才体现出来。比如第三人称单数谓语未加 s，不少人写英语时都会犯这个错误；又如我在听写记录中 took place 错为 to place，再如我在听写 as soon as knowledge is acquired 这句话时漏掉了 is，这个从句就没有谓语了。这些错误，平常读英语时你是不会发现自己会在这些地方犯错误的，只有通过听写才能暴露出来。类似的错误即使听写时没听出来，也应该能够从语法知识上判断出来。把自己的听写记录与原文进行核对，找出有差错的地方，总结一下自己为什么会在这些地方犯错误，是不小心，还是语法基础不扎实，不清楚的再翻翻语法书。由此印象深刻，下次就会在这些地方比较注意。语法知识如此逐步变扎实。这就是为什么我刚开始听写时，150 词的<<新概念 2>>41 课，我错了 25%，而且多为语法与拼写错误。现在<<新概念 4>>中 400 词的课文，我一般差错率小于 10%。而语法与拼写错误已经很少了。”

平常大家在听或读英语时，是很难察觉到自己会在哪些方面发生错误的。而在说和写时，这个问题就比较严重。这也就是应用能力的问题。而考试的弊端也在此，这就是为什么英语考试得高分的人不一定能流利使用英语的原因之一——尽管他们在试卷的语法部分能得高分。

在听写过程中，不断回忆复习巩固基本的语法知识，如此经常运用反复熟练，到需要“说”和“写”时，这些平日的积累就会派上用场。听写纪录不仅能暴露自己的缺点，它也记录所取得的进步。如我刚开始听写 150 词的课文错误率为 25%，到后来听写 400 词左右的课文错误率低于 10%，语法与拼写错误已经很少了，主要是没听清的生词等。能不断看到自己的进步，学习才会越学越有劲。成就感是最好的学习动力，这也是 baobab 能坚持下来的原因。

b) 如何做听写记录：

核对原文时，大家可以先用色笔在自己的听写文本上修正，然后再分类记录听写错误。有把握的也可省略色笔修正步骤，直接边核对边做听写记录。

听写纪录一般包括以下几项：

(1) 起止时间。

(2) 错误分类：

1, 听力错误：即听错和没听清的部分如：out-our。漏掉 of 这样的小词。

2 语法错误：如主谓不一致，第三人称单数(he)don't-(he)does。

3 拼写错误：听懂的词拼错了 如 grammar-grammer。

4 生词：未学过的词

(3) 分别统计各项错误，并计算错误率。

大家注意，“错误率”是仅就该篇听写记录而言的。听力难度包括语速、文章难度（句式、词汇量、背景知识）、还有读音清晰与否（省音连读弱读），录音清晰度（是否有干扰噪音）、口音等等。即使同一盘磁带，不同的播音员朗读速度各不相同，甚至同一个人在朗读不同的文章语速都很有可能不同。

值得注意的是，读音清晰与否对听力理解影响也很大。以新概念各录音版本为例，外研社是语速最慢发音最清晰的，几乎无连读弱读。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引进的朗文原版录音语速与上海外教语速差不多，朗文是 BBC 播音员朗读，发音非常漂亮，适当省音连读，上外男声省音连读弱读非常多。如果想提高听力，建议选用难度大的材料进步才快。

以 baobab 为例，新概念 4 的后几十课都听写世图版，看看正确率一直都不错，还以为自己听力突飞猛进呢，没想到有天听写上外版大受打击，实在听不出了换上世图版就听写出来了，看看还都听写到五十多课了，非常后悔前面几十课没有听写上外版的录音。所以单纯从错误率来判断听力进度是片面的。

下面以 baobab 当初学习上外版新概念 4 错误率最高的与错误率最低的两篇听写记录为例，从以下两篇听写记录可看出，<<新概念 4>>的 25,26 课，篇幅、难度、生词数量差不多，差别只在于语速。若我没计算语速，就会被单纯的“听写错误率”所蒙蔽，而沾沾自喜，以为听力在一夜之间“突飞猛进”：

《新概念 4》学习实录：黑体字为未听懂的原文，括弧内为错误的

学习记录一：

lesson 25 : The snake

听写文本

How it came about that snakes manufactured poison is a mystery. Over the periods **their** (they are) saliva, **a**(and) mild, digestive juice like our own, was converted into a poison that defies analysis even today. It was not forced (the first) upon them by the survival competition; they could have caught and lived on prey without using poison just as the thousands of non-poisonous snakes still do. Poison to a snake is merely a luxury; it enables it to get (together) its food with very **little**(low) effort, no more effort than one bite. And why only snakes ? **Cats**(catch), for instance, would be greatly helped; no running fights(fight) with large, fierce rats or **tussles**(tussle) with grown rabbits-just a bite and no more effort needed. In fact it would(will) be an assistance(a system) to all the carnivorae--though it would be a two-edged weapon -When they fought eachother. But, **of**(in) the vertebrates, unpredictable Nature selected only snakes (and one lizard). One wonders also why Nature, with(were) some snakes concocted poison of such extreme potency.

In the conversion of saliva into poison one might suppose that a fixed process took place(to place). It did not; some snakes manufactured(manufacture) a(the) poison different in every respect from that of

others, as different as arsenic is from (other snakes to) trychnine, and having different effects. One poison acts on the nerves, the other on the blood.

The makers(make) of the nerve poison include the mambas and the cobras and their venom is called neurotoxic. Vipers (adders) and rattlesnakes manufacture the blood poison, which is known as haemolytic. Both poisons are unpleasant, but by far the more unpleasant is the blood poison. It is said that the nerve poison

is the more primitive of the two, that the blood poison is, so to speak, a newer(newl) product from an improved formula. Be that as it may(lead that as it may), the nerve poison does its business(experience) with man far more quickly than the blood poison. This, however, means nothing. Snakes did not acquire(aquire) their poison for use against man but for use against prey(preys) such as rats and mice, and the effects on these of viperine poison is almost immediate.

漏听的词就直接写上, 如下面的 analysis, 听错的则用横线相连, 如把 their 听成 they are, 就记为 their-they are, 为了使自己便于看懂, 有时需要把听写正确的也写上, 用括弧括起, 如下面的 be (that) as it may-lead (that) is made, 其中 that 就为已经听出的, 统计错误时就不计在内。

听写记录

篇幅: 353 词。 语速: 175 词/分

听写: 5 遍。 1 小时

听写 错误:

1、听力: their-they are, a-and, analysis, forced-the first, enables, it, to get-together, its, with very little-low, cat-catch, for instance, fights-fight, tussles-tussle, an assistance-a system, of the, 多 one, with-were, of-in, a-the, is from-other snakes to, these-this, makers-maker, newer-newl, be (that) as it may-lead (that) is made, its business-experience, prey-preys。

2、语法: would-will, manufactured-manufacture, took (place)-to (place)

3、拼写: acquire-aquire

4、生词: vertebrates, concocted, haemolytic

错误统计: 听力 40, 语法 3, 拼写 1, 生词 3。 共计: 47 错误率: 13.31%

翻译: 1 小时。

翻译错误: 错误: 5 处(略)

<<新概念自学词典>>, 15min。

背诵课文: 50 min, 朗诵: 15min。 背生词: 6min(27 个生词)

(注: 此处"背诵课文"指能熟记课文无误, "朗诵"指能流利朗读)

共计: 3 小时 25 分钟

为了让大家更明白一些错误分类, 下面对以上的听写记录做错误分析。

1 听力错误:

- 1) 没听出来: analysis, enables, for instance, with very, 多 one,
- 2) 小词没听出来或听错: it, its, a-and, of the, with-were, of-in, a-the,
- 3) 弱读没听出来: makers-maker, prey-preys, fights-fight, tussles-tussle,
- 4) 辨音错误: with very little-low, cat-catch, an assistance-a system, is from-other snakes to, these-this, newer-newl, be (that) as it may-lead (that) is made,
- 5) 连读错误, 把一个词听成几个词或把几个词听成一个词, their-they are, forced-the first, to get-together, its business-experience

2 语法错误:

In the conversion of saliva into poison one might suppose that a fixed process took place, 我把 took place 写成 to place, that 从句就没有谓语了。

3 拼写错误: 把 acquire 写成 aquire

4 生词: vertebrates, concocted, haemolytic

学习记录二:

lesson 26 : Virtue and (than) a Fast Gun 篇幅: 308 词; 语速: 123 词/分。

William S. Hart was, perhaps, the greatest of all Western stars, for unlike Gary Cooper and John Wayne he appeared in nothing but Westerns. From 1914 to 1924 he was supreme and unchallenged. It was Hart who created the basic formula of the Western film, and devised the protagonist he played in every film he made, the good-bad man, the accidental, noble outlaw, or the honest but framed cowboy, or the sheriff made suspect by vicious gossip; in short, the individual in conflict with himself and his frontier environment.

Unlike most of his contemporaries in Hollywood, Hart actually 'knew something of the old West. He had lived in it as a child when it was already disappearing, and his hero was firmly rooted in his memories and experiences, and in both the history and the mythology of the vanished frontier. And although no period or place in American history has been more absurdly romanticized, myth and reality did join hands in at least one arena, the conflict between the individual and encroaching civilization.

Men accustomed to struggling for survival against the elements and Indian were bewildered by politicians, bankers and business-men, and unhorsed by fences, laws and alien taboos. Hart's good-bad man was always an outsider, always one of the disinherited, and if he found it necessary to shoot a sheriff or rob a bank along the way, his early audiences found it easy to understand and forgive, especially when it was Hart who, in the end, overcame the attacking Indians.

Audiences in the second decade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 found it pleasant to escape to a time when life, though hard, was relatively simple. We still do; living in a world in which undeclared aggression, war, hypocrisy, chicanery, anarchy and impending immolation are part of our daily lives, we all want a code to live by.

听写: 5 遍。 1 小时

听写 错误:

1、听力: and-than, 漏听 outlaw, the,

2、语法: 无

3、拼写: 无

4、生词: 无

错误统计: 听力 3, 语法 0, 拼写 0, 生词 0。 共计: 3 错误率: 1%

翻译: 40 min 错误: 5 处(略)

<<新概念自学词典>>, 15min。

背诵课文 40 min 朗诵: 10min。

生词 10min (21 个生词)(注: 先背课文, 生词就很容易记了)

共计: 2 小时 55 分钟

关于语速与文章长度, 如果所听材料语速、长度差不多, 第一次统计就好了, 换材料时再统计一下。标明各项学习时间其实是我的习惯, 为了看自己的学习效率, 也可知道自己到底花了多少时间学习, 相当于自我监督罢了。

七、听力与阅读脱节该如何处理?

由于传统的英语教育模式重视语法及阅读能力的培养, 因此许多人的听力能力与阅读能力是不成正比的。许多学习者的阅读能力要远高于其听力能力, 那么在听写时就会面临着选择材料的

困难。是选择相对简单，适合目前听力水平的材料来听写呢？还是选择符合自己阅读水平的材料来听写呢？

从这几年自己的学习经验和帮助他人学习的过程中我体会到，英语材料的选择要以适合自己的目前的整体英语水平为准，简单的说就是要就高不就低。这也符合前边所说的难度递减法则。这样做的好处是学习者比较容易看到自己的进步，能够产生学习的动力。如果选择难度较低的材料，虽然听力水平会得到提高，但是学习者的英语整体英语水平却很难得到提高。下边就具体介绍一下如何选择适合难度的材料以及如何处理听力与阅读脱节的问题。

如何知道某本教材是否适合自己的水平呢？一方面我们可以参看该教材的介绍，一般都会给出该书所适合的读者群。另一方面我们也可以通过亲自动手翻译其中的课文，来检验其是否适合自己的水平。我们可以选择该教材的第一课与最后一课，在不看译文不参考其他资料的前提下，自己将其翻译成中文（关于翻译法的介绍见下一章）。然后将自己的译文与课本的译文进行对照，如果能够轻松正确的翻译出来，则该教材低于你目前的阅读水平，你可以选择难度更高的教材来学习；反之亦然，如果满目生词难句，翻译大部分是错的甚至根本翻译不出来，那则该教材高于你的阅读水平，应选择难度更低的教材；如果有部分错误，有部分不会翻译，那么这本教材就值得你认真学习。

接下来的问题是，依照上边的方法所选取的材料虽然适合阅读水平，但对听力水平低于阅读水平的读者来说，用听写的方法来学习这些材料肯定会困难比较大，该如何克服呢？

Baobab 在帮助他人学习英语的过程中经常会碰到这样的问题。一开始我选择让他们退回到使用较低难度的材料来听写，如有的人听写新概念英语第三册有困难，于是我就让他们先听写新概念英语第二册的课文，以此来为听写新概念英语第三册做准备。但是经过一段实践发现，这样做效果并不太好。一方面这样做比较费时，另一方面由于材料难度较低，不利于学习者整体英语水平的提高。同时也看不到自己有明显的进步，因此不容易将听写坚持下去。为克服上述缺点，我试着让他们先翻译课文，然后回译课文，在这个基础之上再进行听写。由于先翻译回译课文，对材料已经很熟悉了，因此听写的难度大大的降低了。基本他们都能够顺利的学下来。而且坚持一段时间都可顺利地过渡到先听写课文，然后再翻译和译背。需要说明的是，这只是听写的入门方法。坚持一段时间后应逐步过渡到在事先不看文本的前提下进行听写，只有这样才能充分发挥出听写的威力。

八 听写误区总结 by Davisun

1、 听力材料选择不当：

尤其是听力材料的语速方面选择不当。一个习惯了慢速英语语速的学习者，很难适应正常语速的语音，这是用慢速英语听写的一大弊端。当然我并非说不能把 special English 做为学习材料，关键是这些材料须用对时机，对于初级学习者它是很好的入门材料，但是听力水平提高到一定程度后就应该听写语速正常的材料，虽然此时仍可将慢速英语做为泛听的材料。因此听力材料的语速应该与听力水平相适应，克服的方法就是适时转换听写材料的语速。

2、 满足于听大意。

这也是许多所谓使用听写学习者的又一个误区：岂不知那些没有听懂的地方正是你的弱项，不克服他们，你的英语就无法进步。这样的听写是不可取的。听写是一种精听的方法，既然是精听，就应有别于泛听。就不能局限于听大意。许多外语院校的老师亦将听写作为一项重要的学习手段，有的老师甚至称，对于他所教的学生，只有抽几片小短文听写一下，就能确定学生对英语的掌握程度。可见听写的重要性。但仅仅为听而听是于事无补的，必须与其他的学习手段相结合，才能够使自己的整体水平得以提高。

3、听多遍与一次听懂的误区。

许多人听写时，往往是听一句写一句，听不懂，再重来。作为一种听写方法，这样做并无可厚非。但长此以往容易形成一种惯性，即句子总要听几遍才能听懂，无法培养出一次听懂的习惯。在实际生活中，无论是听广播或报告，是不可能暂停让你搞清楚的。考试就更不用说了，一旦停留在思考刚才没听清的词、句中，就势必会影响到对下文的理解。所有有关听力技巧的书都建议"不要被听不懂的单词卡住，应该专心往下听。"解决方法是：平常在第一次开始学习一个听力材料时，一定要先整遍材料完整的听几遍，看自己大概听懂了多少，同样语速、难度的材料自己这次比以前是否能更多的听懂了。听到能听出来的都听出来了，就可以转到听写上来了。这样即练习了听大意或一遍听懂的能力，同时由于对文章有了基本的把握，可以最大限度的减少听写难度。

4、只反复听一句话，把它听懂才继续往下听。

一些新入门者，喜欢每次只反复听一句话，把它听懂才继续往下听。对初学者来说，这样确实是要容易一些，但这样容易养成不良听音习惯，即每到听不懂处，总想要把它听懂才能往下听。而在实际生活中，无论是听广播或报告，是不可能暂停让你搞清楚的。考试就更不用说了，一旦停留在思考刚才没听清的词、句中，就势必会影响到对下文的理解。所有所有有关听力技巧的书都建议"不要被听不懂的单词卡住，应该专心往下听。"这与阅读理解同理，在遇到生词不要卡住，而应继续往下读，把它放在全文里理解。其实听力理解也是一样，开始没听清的词，可能听了下文就能理解。因此不要孤立地在单词或单句里理解单词，而应把它放在全文里理解。所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就是这个道理。

当初写这个问题源于与朋友的争论，我们为听写时应"全文复读，然后一句一句听写，如此反复"还是"每次只反复听一句话，把它听懂才继续往下听"争执不下。这位朋友刚开始不肯按我的方法，就是因为那样他觉得几乎一句也听不出来。第二册从第一课听写到12课以后，就觉得速度太慢了，于是开始用我的方法，听写到25课后，正确率总在90%。就乐在其中了——特别是查字典老半天终于找到正确的单词时，很有成就感。因此听写入门时，先试试全文复读式听写，如果觉得太难，不妨暂时以单句复读式听写入门，但切忌死抱不放，要适时转入全文复读式听写。

5、过分依赖生词表，不查或少查词典。

其实这曾是 baobab 的坏习惯，总想着反正生词表上都有，有何必花力气去查词典呢。这样短期内是省时省力了，但长远看则存在弊端：毕竟课本只是学习的工具而不是终极目标，而实际生活中，无论是听外语广播或看英文电影，是不可能生词表来对照的。另外，生词表上有好些都并不是生词，太早查看生词表，不利于提高听力，这样听写记录所反映的错误率也是不真实的。通过查词典来找到没听出来的单词，就是提高对语音的分辨能力。

6、只热衷于听写，不愿意花时间朗读、翻译或背诵，不去了解所听材料中自己不懂的语言现象

很多学习者只热衷于听写，因为可以从攻克难听懂的录音中获得乐趣，从每天听写的进步中获得成就感。而朗读翻译背诵的效果则不像听写那样立竿见影。但如果单纯听写而不朗读背诵，恐怕尽管听力是提高了，到头来还是哑巴英语。

钟道隆为什么要苦学英语？不就为了告别哑巴英语吗？

朗读与背诵的作用是潜移默化的。首先，模仿跟读就是校正发音最好的方法，而发音提高了，听力自然也会提高，因为原来没听懂的很有可能是自己某些音标没把握准，另外通过模仿对于省音弱读、连读等读音规则体会更深。其次，朗读是锻炼英语发音最好的方式。英语发声的部位和方式与汉语大不相同，不要指望哪天一觉醒来，你会茅塞顿开。对于发音，除了勤加模仿，别无他法。

另外，背诵是把所学内容吸收并慢慢转化为己所有的最佳方式。只有背得多了，你才能脱口而出，下笔有神。而不至于待到用时方恨少。

既然大家肯花那么大力气来听写，本来听写完也记得差不多了，为什么就不舍得多花那么一点点力气把它直接背下来，而要等到日后觉得基本功不扎实，又从头背过(到时也都忘的差不多了)浪费力气呢？所谓“行百里而半九十”就是这个道理。

7、只做精听（听写）不做泛听的误区。

这同样是听写学习者的又一大误区。要知道听写一年，你所接触的语言材料仍十分有限的，而语言中有大量的词汇、惯用法等需要你来熟悉掌握，语感的形成也需要大量的泛听与泛读，这些任务不可能靠听写来完成的。而很多用听写的人沉浸在听写中，根本没有时间来做泛听与泛读的练习，导致语言材料接触过少，一旦遇到自己不太熟悉材料就会不知所措。因此重视泛听泛读是配合听写学好语言必不可少部分。

8、盲目追求进度。

很多学友希望能在短期内提高，于是一味图快，一天听写好几课，听写完一篇对完原文后就马上开始听写下一篇，既不学习消化刚听写过的内容，也不做练习，更不要谈朗诵与背诵。等到一段时间后感觉学的不够踏实了，才又复习(差不多相当于重学，因为很多都忘记了。)为什么不一学扎实呢？打铁都要趁热嘛。何苦白白又走弯路，真是欲速则不达。

9、重复听写已听写过的材料。

看到有网友称某某课本我已听写过 N 遍”。精神可嘉，不过好像有点浪费时间。在没有看过文本的情况下听写，才最有利听力的提高。重复听写，会分不清到底是真正“听”出来的，还是在记忆提示下写出来的。重复听写，会加深你对这篇文章的记忆，但对听力的提高作用不大，另外，自己会被听写记录蒙蔽，以为听力大有长进，看不到自己还存在的弱点。如果想靠听写来加深课文记忆的话，还不如多背几遍，因为听写实在太费时，不如把时间省下听写新课。

10、没有经常就自己的学习总结经验教训。

许多人只知道埋头学习，没有在学过一段时间回头看看自己走过的路，有哪些教训，以及是否偏离了自己的目标，应该如何改正。结果在学了很长时间后发现效果不好，可这时已浪费了很多时间，悔之晚矣。所以使用某种方法学习一段时间后应该想一想，这种方法是否真的适合自己，效果如何；自己学习中还存在着哪些不足，该如何纠正。

九 听读法学英语

听读法是我在学英语的过程中偶然得到的。记得开始学新概念第三册时，总感觉第二册的有些内容没有完全掌握，于是就又回头去看第二册的课本。看着文本好像都懂，但总觉得收获不大。于是我就采取不看课本听的方法，看哪些地方不能听懂，这些方面也是我没有能够扎实掌握的地方。但我又很快发现，听的时候时常由于注意力不集中，很多地方被漏听了。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我看不看文本的情况下，一边听一边在中心默读的跟读，于是上边的问题就这样被解决了，而且复习的效率也极大的得以提高。听读主要为全文跟读录音。不看课本的基础上开始跟读录音，一方面复习了课文内容，另一方面可以纠正发音，训练自己的语音语调。听读一段时间后，你会发现，录音中说出上句你就能回忆出下句。你的速度比录音要快。这样复习的目的基本就达到了。

既然听读对复习英语效果显著，那么能否将其用于学习新的英语知识呢？Baobab 当初曾试着用听读取代听写，结果发现效果不好，因为 baobab 的学习材料有很多复杂长句，就是写下来也常常要到听写结束时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模仿跟读就更加糊涂了。不过 baobab 发现对于以对话为主的初级教材，这倒是不错的入门方法。

Baobab 朋友的小孩阿韬，今年 10 岁。阿韬在自学新概念一时，baobab 让他听读：用复读机

一句句放音，每一句均要求阿涛在未看课文的情况下跟读，遇到生词可以参考词汇表。对于那些反复多遍仍不能跟读出的句子就让他看该句英文，（仍然遮住中文）然后跟读一次。小孩模仿能力强，语速不快的单句一般都可以模仿出来。Baobab 教过几个小孩，一般都可以顺利的进行听读学习。对他们来说，听写远难于跟读，因为他们都还不熟悉单词的拼写，要一边努力回忆录音一边想拼写，往往写了前面就忘了后面。这个问题是让阿韬从听读转入听写时发现的。不过很快阿韬就适应了听写，因为先用听读入门，所以过渡到听写就很顺利了。

所以。听读法是一种快速高效的复习方法，同时也可以作为初级教材的入门学习方法，结合听写会起到更好的学习效果。

本节小结：

- 1 听读是快速高效的复习方法
- 2 听读可以作为初级教材的入门方法，但需及时转入听写

十、听写小结：

- 1 听力材料的选取：第一适合的基础，第二适时增加难度

- 2 听写入门：

听写模式：1) 逆向听写与正向听写 2) 全文复读式听写与单句复读式听写

听写与阅读脱节：1) 调速听写新课 2) 从翻译---回译---听写

听力基础差的朋友，可以按难度递减法则：先试试全文复读逆向听写，不行用单句复读逆向听写，不行改至调速逆向听写（同样包含全文复读与单句复读俩模式），这样还不成，翻译---回译---听写一定能拿下来！

对于小学生和初中生，或开始学如新概念 1 这样以单句对话的朋友，可以听读入门，适应后转入听写

- 3 基础差的要及时核对文本，以纠正错误

- 4 听音查词：查辞典以提高辨音能力，但要注意平衡“质”与“量”

常见问题集锦----来函选登

网友 sious 于 2002-04-01 21:47 baobab：我昨天和今天都按这个计划做了，听写了《新概念 2》的 1-6 课，错的特别多，达到 30%-40%，主要是生词，许多词以前也背过，但一听写就不行了。我感觉现在最大的问题是，听力（也许是音标的问题），我凭听力查字典都特别困难，有的甚至感觉无从下手。

答：

- 1, 用小词典. 用词汇手册更快.(只限于听写用)
- 2, 实在查不出, 对照课本生词表.(把正文遮住)
- 3, 既然可查词典, 那拼写无把握的也可查词典. 呵呵没说一定要查英汉辞典啊, 你想不起拼写的可以查汉英辞典嘛
- 4, 音标有问题的话, 最好重学. 最多 1-2 周搞定. 磨刀不误砍柴工。

问 baobab:

昨天听新概念三，35 课，听了好一阵子，又听不下去了。前几课也有这种情况。课文单词表中附的很多单词我都没听过，或都不懂。这样就变成拼命听，拼命猜。而又猜不出。仔细分析了一下，象这几课，每课新词大致占文章中长度的 10%，我就不知道这个比例是否合适呢。今天就转向背单词，听单词。我估计我的词汇量可能就 3000。但有个问题我就不解了，当初你说你基本

上没有背单词，那么你遇到这种情况怎么处理？还是先看单词表，然后再听？我一直觉得新概念 20 课后的好些课，不是听出来的，而是猜出来的，根据一些词。我感觉这样好象不妥，猜一些可以，象我都是猜就有点向钟道隆书中说的：（。我统计过，比方 29 课，听写完将近用 80 分钟，根据单词表添补 15 分钟，再修改 15 分钟，最后再花 30 分钟以上再听一遍。很多时候，听写完我还不知道课文是什么意思，看完单词表，哦，知道了。这样子，不知道对不对，但真的很苦恼，这意味着我听了十几二十遍还没听懂！依你的经验，问题出在哪里？

答：不要担心，这很正常，你想想，即使是阅读一篇有 10% 生词的文章，也很难理解，何况是听呢？第三册开始有些难度，我听写第四册时也常常不知自己听写什么，也是因为生词太多，句式太长。没关系，听写主要还是提高听力，所以我们逐步增加听力材料的难度（如新概念这样循序渐进），听力也逐步提高，但能一遍听懂的还是难度略低于听写材料的（你试听听四级听力，看看比原来进步了多少）。不要着急，理解文章还可以翻译背诵啊。生词多，难度递增快，这正是新概念好处所在，新概念 1 只相当于初中英语，新概念 2 最后一课比高三英语还简单，而新概念 3 最后一课则比大学英语最后一册还难，新概念 4 比英语专业精读教材最后一册还难。就仅仅 4 本书，涵盖了初中到大学英语专业的难度，这样浓缩精华，学一课，你就学会几十个单词的用法。有什么比在课文中学单词更好的词汇学习方法呢？

我一般是听写 3 遍，对照生词表添上空缺，通读一遍，疑问处标出，再听写一两遍，然后不暂停全文听一遍就核对了。知道生词听不出不是听力的问题，我从来都不担心。另外，猜词也是一种应用能力，不过是否一直恋战我不以为然，因为猜词的能力不光在生词上体现，熟词(发音不清晰时)也一样能练。英语学习，花了时间当然都会有效果，不过要算算投入产出比：比如反复听几个词花一小时，按我看不如用这一小时另听写一篇划算，因为量上去了，也会提高的。听写比较费时，在重视质的同时，还要注重量。

对于听写的次数。我始终没有看懂怎么样才算正确的听写方式。这里不是矛盾的吗？为什么前面要说听写 4 遍？对于已经能够掌握的课文部分，翻来覆去地听写有用吗？这个不是浪费时间？

Baobab 和各位前辈能不能干脆具体说明一下你听写一篇新课文的各个细节。以便是我们这些菜鸟少走些弯路。

答：sorry，是我没说清楚：

“网友称 “xx 册课本我已听写过 N 遍”，按我猜测，是每课听写过后已看过文本，一课课听写完一册后重复这一过程。”

听写 4 遍“指在没有看过文本的情况下听写新课，从复读全篇课文开始，第一句，暂停，写所听到的句子：第二句，暂停，再写。。。。这样到最后一句，算”一遍“。十分惭愧，我至今从未能只听写一遍就把课文听写下来。现在文章难度加大，甚至要听写 6 遍。

问：到底是应该一气呵地先用最快的速度听写出来全部课文，（能够听懂的部分）然后再逐句听写，查字典，对付难句，还是应该逐字逐句地听写？这样会不会经常被卡壳而浪费时间？不知道 baobab 的意见是怎样的。我曾经就是总是卡壳浪费太多的时间而一度放弃。

答：我不是很明白你的意思。可不可以说具体一点。我是按上述方法听写的。如果听写全文还有几句特别难的没听出来，你可取消全文复读，单独复读这一句，反复听，写出来后再找到下一个难句，如法炮制。但应在“全文听写“后再作”难句听写“。这就是“难度递减”。

猪儿乖乖 2002-8-31 7:45:00

请问,我现在用复读机听写新概念 2,句与句之间有跟读的空隙(我不跟读,我用来写),这样做对吗?还是应该按磁带的正常速度听写,但是那样的话,一句没写完下句又跟着来了,简直是丢三落四.

是听一句写完一句再接着听写下一句,还是按磁带速度通篇写完了,再放几次添补上次因为太快而没有来的急听写出来的呢?

答：如果你可以按磁带的正常速度正确听写下来----恭喜你!你可以甩掉听写这根拐杖了.

可能因为各复读机的功能不尽相同.我是全文复读,然后一句暂停一次,写下这句再听第二句,再暂停,再写...到最后一句.这样算一遍.第二遍开始主要补那些没听清的词.大概听写三遍,先不听录音,对照生词本把生词填进去.然后通读一下听写记录,再听写大概两遍.再通读一次听写内容,然后不暂停听一遍全文.

如果你的复读机不是复读时可以暂停的话,象你这样也可以----黑猫白猫,逮到耗子就是好猫!

lhx00 2002-10-17 20:27:00

问 baobab:

;听写时,用"音标查字"之类工具是不是会削弱效果?比如锻炼不到自己那种猜字的感觉?

扩大单词量用听写是不是就可以了?不需要大量的阅读?

答：没关系,黑猫白猫,逮到耗子就以想通过听写大量突破词汇会非常费时.大量阅读还是非常必要的。

网友 hezb100

baobab：我在听写单词时，也是本来会的词，但听的时候就不一定能听出来。或要想很久才能听出来。在这样的状态下，一直听下去，听力能明显提高吗？请大家帮帮忙。该怎么办？

答：hezb,能够在阅读中认出的单词，与听中可以辨认的单词可不是一回事：一般人可以听出的单词，恐怕只占自己词汇量的 20%。所以我们才要多听啊，否则干吗还要练听力？全部写完看着记录才知道整句的意思——恭喜你，说明材料难度你选对了。一遍能听懂的材料，那还用听写吗？baobab 听写新概念，从来都是听写完了才明白自己听写了什么，有时干脆听写完了还很晕。不要太看重错误率，只把听写当作提高英语的手段，难度越大，提高越快，当然不要难到无法下手打击信心。所以不要再听写自己已经听写过的课文了，听写新课吧。听写新课一段时间后会发现听力明显提高。复习旧课多听加朗读好啦。

wghz 2002-6-11

“听写 4 遍”是指在没有看过文本的情况下听写新课，从复读全篇课文开始，第一句，暂停，写所听到的句子：第二句，暂停，再写。。。。这样到最后一句，“算一遍”。那么，第二遍，第三遍，第四遍如何做？假如，听第一遍时，每个句子只能写出半句，或仅几个单词时，还能采用这个方法吗？

答：听第一遍时，不能完整地写下是正常的，要坚持多听写几遍，争取听写下来。

第一遍：尽快写下所听的内容，听不清的地方就先空着，先别花时间纠缠在拼写正确上，用缩略符号也可。

后几遍重点放在未听出的部分，尽量把空白填上，一边检查自己写下的句子，（从语法，上下文等判断）。注意拼写正确。

yanglinda 2002-9-6

baobab 等各位高手：我现在正在听写《新概念 2》，我的目标就是今年年底能通过四级考试。你曾经写过这样一篇文章：如何通过学习<<新概念>>把英语基础打好

- 1, 复习前一两课: 朗读, 背诵即可.
- 2, 先听几遍录音, 看能听懂多少.
- 3, 听写课文(完全背诵法可略去此步骤)
- 4, 学习课文.
- 5, 做课本上的练习.
- 7, 跟录音朗读课文, 反复模仿, 直至能流利背诵.
- 8, 背单词.

我就是按照这个步骤来学习的，可刚开始就遇到了困难。我曾经用逆向法学习了初中一、二年级的慢速英语。大约花了半年的时间，可我没有作过听写记录，所以我也不知道我的英语是否有进步。当我在听《新概念 2》时，我真觉得语速太快了，开始我是一课的内容反复听，听懂后再听写课文，然后继续以后的学习步骤，可当进行到第三课时，我花了 3 个小时也没完全听懂，为了不耽误时间，我只好一句句的听，算是勉强听懂。在我一课内容花了三个小时去听的时候，我觉得太痛苦了，好象效率并不高，到最后时，我感觉我一句话也没听进去。后来我就改用一盘磁带全部听（我听慢速英语就是这样），这时反而不觉得痛苦，虽然能听懂的还是不多。但问题是这样太慢了，短期内无法进行听写课文。现在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无法按照计划学习，我现在是既害怕自己的学习方法有误，耽误了学习，又害怕时间给浪费了，所以急切的盼望回复，请给予具体的指点。以下附我听写的《新概念 2》第三课的听写记录：

Please send me a card

篇幅：101 词，语速：112 词/分（54 秒）一、听写：4 篇，1 小时听写错误：

1 听力：

the museum---- museum , second---- sat in , popular----- public friend----- friendly , told ----- taught , with ----- of , letters ---- lines sold ----- thought , a ----- any , stayed in ----- spent

2、生词：spoil ----- spend

错误统计：语音 10，生词 1，共计：11，错误率：10.89%

二、翻译：10 分钟大致正确

答：你从初中一、二年级的慢速英语（初中有慢速英语吗？）过渡到新概念 2，课文难度，语速跨度都很大，需要一个适应的过程。不要着急，很快就会适应的（现在才第三课嘛）你的听写错误才 10.89%，已经很不错了。既然听写记录这么好，就坚持下去，过阵子就好了本来听写就是一句一句听写的嘛，钟道隆是这样，baobab 也是这样。你可以在听写前用零碎时间反复听要听写的新课（不用专门听，浪费时间，徒增挫败感），零碎时间听整盘也行，不过不要把它当主要任务，因为听懂的少，所以意义不大，不痛苦，也收获少。不如听听写过的课文，以防遗忘）听不懂的句子跟读反复模仿

yanglinda 在 2002-9-7 11:38:00

听写课文时我想应该是一句句的听，但在听写前，听懂课文不是应该整篇文章听吗？你不是也不赞成一句句的听，那样对听力并不好。可我在听写第三课时却是一句听懂后再去听下一句的，最后才写出了听写内容的。我现在的困惑就是，我花了大量时间去听，可却听不懂内容，只能听懂几句话，我要怎么办呢？也用“正向逆向法”吗？可我害怕我看了原文后记住课文（毕竟课文不算长），再去听就不是耳朵在听，而是脑子在回忆了。请给予指点，谢谢!!! 不用担心(baobab 听写前连续听第四册的课文也经常晕)，先听几遍，然后就可以开始听写了。不必要先听懂每一句话再听写(所以费时就多，是吗?)。听写到听不出新东东就对照课文生词表把生词填上，然后先不听写，通读一下听写记录，有疑问或听不清的地方标记出来。再听写时特别留意这些地方(小窍门：播放每句之前，先看一下自己听写的这一句，然后再播放)。听到听不出新东东，ok! 对照原文既然你能听写下来，就坚持一阵。也可降低难度：反复复读一句写下来再复读下一句。过阵子听力提高了再全文复读式听写。方法是活的嘛----能进行并坚持下去才是好方法。

回复：vin

1 你已经很有进步了，只是自己没发觉而已。因为从第一册到第四册，难度跨度很大。你能在短短三个月从第一册到听写到第四册，真是不简单。

不要被听写错误率蒙住眼睛，要看文章的难度。第四册想必难度很大。你用一篇与自己三个月前听的(比如相当于第一册难度的文章)测试一下就能发现自己的进步。听写是为了提高听力和其他各项技能，听写正确率只是一个参考，永远都不应是追求的目标。特别是拿不同难度文章的听写错误率来比较----没有可比性。

没有听过的单词听不出来是正常的，唯有多听。

至于每册的 test 成绩, 由于不了解你的具体情况(原有基础), 不知你是由于听力还是英语基础不扎实而导致的。另外, 你是听写第四册, 但 test 却是只能听一遍就要答题, 试想, 同样难度的文章平时要听写 10 遍才能对 3/4, 怎么能期望只听一遍就可以答对 90%呢? 想要听懂这样难度的, 必须用更大难度的材料来训练。也就是说, 应该听写完第三册做第二册的测试, 听写完第四册的做第三册的测试, 第四册的测试, 那要听写更难的文章后再做。

不过我想问: 你听写是为了什么? 单纯提高听力吗? 还是想全面提高水平? 如果是后者, 你为什么不听写一套经典教材呢? (比如新概念), 既然肯花那么多时间听写(两三百小时, 我去年学习新概念一年恐怕也就是 500 小时, 听写可能才 150 小时), 都花在听力教材上有点浪费。而且, “做模拟题永远提高不了水平, 只能提高应试技巧”。我考六级前只是听写过新概念, 没有专门听写过听力题, 只是做历年真题套题时, 连听力一起做, 听力最高 19 分。

另外, 你是不是光听写, 然后后对原文进行修改?

建议你还是听写一套教材代替这种单纯的听力教材, 听力教材可能会教你一些听力技巧, 但不能系统地使你水平全面提高。还是不要听这种只会给人带来挫败感又好处不大的材料了。

听写完, 对完原文, 标出错漏后(比如 25%错), 我一般再听上三遍就 pass 了。这种妥否? 因为即使这样, 我仍感觉再听此文, 还是有不会的(可能 10%错)(如果减少听的遍数的话, 可能还会错(这时就可能有 17%错)). 可能是我有点赶进度, 我现在一般一天或一天半学完一课。

光是“听写”还是不够的, 还要模仿跟读背诵。

当你能模仿录音(注意: 录音连读你就连读, 它弱读你就弱读)把文章读得琅琅上口后, 自然逐步掌握其中的读音规则。光通过听来掌握这些读音规则不是不可能, 但是要花很多功夫。

3, 关于听写的方法, 我是先看听力材料题头的生词(这点是否好? 因为许多时候我会有意识去捕捉这些词), 而后完整不间断听上两遍, 尝试做一下测试题(一般这时都不会做), 最后, 就开始听写, 我用 Sitman, 现在语速有点快后, 常常几个词就要暂停, 而后写上我听到的, 许多句子要重放上三四遍, 才能写出大概。可能的话, 最后再完整听一遍, 补缺补漏(但好象没补到什么)先不间断听几遍, 然后听写至听不出新东东, 暂停录音, 对照生词表把生词填进去, 不需听, 光填)。然后看一次自己的听写记录, 把从语法, 语意能找到的错漏, 疑问(比如: 名词单复数), 没听出处标出来, 然后再对着生词表听写, 特别留意自己标记的疑问。听写到再听不出新东东, 最后完整听两遍录音。

addwhy 2002-7-10 我的困惑, 请 baobab 指教!! 我现的每天晚上回家, 开始学习新概念二册。因为我上过新东方二册的课, 对课文比较熟, 而且曾经长时间的利用上班路上的时间听二册的词带。基本上现的都能听懂。但为了从头开始, 巩固基础。我也开始从第一课听写。

我基上 15 分钟听写完一课, 对拼错的词查字典。再对照课文, 看漏了哪些冠词, 再背下来。我现的困惑是:

1: 我现的这样学新概念还有什么不足的地方。

2: 我买了美国之音的 special english, 上班时听, 有 60%的单词能很清楚的听出来。但听不出意思来。我是一直听吗, 什么时候可以看书。如果一句一句的听写还能写来些。但不懂意思。但我看了文章, 就能懂意思了。我现的总感觉是用逆法是不能提前看书的。我的 special english 的书我都不敢看(只看了一课)

3: 我想上班路上听词带。但我一个好朋友不建议我听新概念三册的词带。他说听熟了就听不出真正的听力水平了, 建议我听写的精听三册。我想上班路上听单词的词带。有什么好的词带建议、

听写新概念第三册。第二册就上下班路上听吧

听写完一课, 就对照课文。

有 60%的单词能很清楚的听出来。但听不出意思来-----那是听力还欠火候, 能听清单词, 不能听懂长句。

不必所有的材料都听写, 那样费时太多, 听写新概念就可以了。其余材料可以先听几遍, 然后看文本跟读, 用量补质。

背得太早到时候都忘了。还是多阅读好。背单词很枯燥, 而且很容易忘记

第四章 翻译学习法--加强语法基础，突破难句关，打好阅读基本功

一、翻译学习法的益处

当初用翻译法学习纯粹出于无奈。2001 年准备职称考试时由于基础太差，阅读理解刚开始只对 20%。我很苦恼，请教英语专业的朋友覃涛：“为什么一句话一个生词都没有，我却看不懂？”覃涛说：“那是因为你不懂句子结构。解决的办法就是把它翻译出来。我总布置学生翻译课文”。我听从她的建议开始翻译所学的《新概念二》，刚开始时几乎把的每句话上把句子成分都标出，并注明哪句是定语前置或后置，哪句是词类转换……大家可看出 baobab 当初底子有多差，这个笨办法不推荐大家采用。不过慢慢地，开始体会到这种方法的好处：

1、加强语法基础。

通过自己动手翻译课文，可以把被动看译文变成主动分析句式结构的过程，在不断翻译的过程中，逐步能够灵活掌握单词，短语，句型的特殊用法，语法基础也会在此过程中得以提高。

2、突破难句关，加强阅读基本功。

阅读中经常会碰到难以理解的句子。有的是因为句中的部分单词或词组的意义不明造成的，更多的是因为句式复杂。句式复杂的难句对正确理解文章影响很大。这一点在考试中比较突出，平时阅读比较艰深的文章也是一样。如考研英语，满目都是复杂长句，其他难度更大的考试如 GRE 就更不用说了。能否逾越难句关对阅读至关重要，而翻译学习法对于克服难句关功效显著。翻译有时须借助分析句子结构才能完成，而在进行句子结构分析的同时，自然会对那些与我们的母语不同的句式逐渐熟练，进而克服难句关。

3、暴露学习上的弱点。

通过将自己的译文与正确的译文进行对比，能够很快发现自己学习上的弱点和不足。这些错误有可能是对句中的词语意思理解偏差所致，更多的是由于对句法结构的误解而引起的。如果一句话翻译错了（翻译不好不在此列），那十有八九是句子分析错了。通过核对译文，发现自己的弱点，从自己的错误中学习。如果不亲自动手进行翻译，读完课文就参阅译文，往往会觉得自己的理解与译文差不多”。其实只是大意上理解的差不多，很多细微的之处不通过亲自翻译是不会体会出自己理解上的偏差的。似是而非，最是学习的大敌。

谈到这里想起我的好友 Anmy，有一次我跟她提到新概念四后面的课文很难时她不以为然。于是 baobab 就让她读第 53 课 The foreign legion。她读了半小时，然后说看懂了，没什么难的。Baobab 就让她翻译后半部分。Anmy 花了一个多小时才翻译出来，让她备受打击的是她的翻译大部分都是错的。这课的确很难，Baobab 当初翻译也错很多。这里想说的是，如果不翻译，这些问题恐怕就不会暴露得那么清楚。即使发现自己理解错了，也不能清楚地发现自己为什么错。

4、提高写作能力。这要与回译（译背）结合起来，将在下文回译用于练习写作和翻译部分讨论。

5、锻炼翻译能力。

听，说，读，写，译，以译最难，从最初学习英语就开始进行翻译练习，听、说、读、写、译的能力齐头并进，才会少走弯路。

6、揭示英汉差异，避免讲中国式英语。

通过对比英语与相应的译文可以让我们了解到英语与汉语在结构上的差别，知道这种差别是很重要的。如通过对下边这句话的翻译，我们就会体会到汉语与英语的一个重要的差别：

I have bought a book for you .

我 买了 本书 给你。

如果我们把汉语再回译过去，译成 I have bought a book to give (to) you. 那显然不是地道的英语，因为英语用介词的地方，汉语经常用动词，这就是英语与汉语的明显差别之一。经常使用该法自然就会领会到其中的差别，使我们尽可能少的说出中国式英语。

二、翻译学习法的实施

1、首先将课文翻译成中文，对于不熟悉生词和短语可以参考生词表和词典。但先不要参阅课本或参考书的难句注释。

2、逐句核对译文，制作自己的难句笔记。

在每次翻译完全文后，丢开课本，把自己的译文当中文来修改，看自己的译文读起来是否通顺。然后逐字逐句与课本译文对照，用铅笔在课本上标出自己错的地方。如果是整句错了，就把整句都划下来。翻译错的句子一般都是课文中的难点，不妨把它整理抄在笔记里，成为自己的难句笔记，重点复习。

3、查阅参考书，看是否还有未掌握的用法。

之所以让大家翻译完再看参考译文及注释，是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学习主动性。宁可多查词典，培养主动学习能力。先看的话，就会养成依赖的习惯，看了句子分析觉得都懂，自己翻译时却不能顺利的译出。

4、善用辞典。

翻译时善用词典，就事半功倍。不光生词要查，那些我们非常熟悉的词，也可能有我们尚未掌握的词义。总之，当一句话翻译的不通顺时，就要看看是否有些词需要查词典了。以下边这句话为例：

"Modern states "invest" in institutions of learning to get back "interest" in the form of a large group of enlightened young men and women who are potential leaders...." 其中的 interest 我把它翻译成"好处"，课本译文为"利息"。其实这个释义我也是知道的，但是不够熟悉。如果当时查一下词典就不会犯这样的错误了。又如"but the scientific dust has long since settled...." 这句没有生词，结构也简单，但从我们熟悉的词义去理解，就无法翻译。查词典得知 dust has settled 指"烟消云散"。就很容易理解了。另外在查词典时不要光看释义，因为释义与例句翻译常常有细微差别，因此还要看这条释义在例句中是如何翻译的，是否可用于自己正在翻译的句子中。词典就是最权威的翻译范本，这样不断学习，比较，实践，翻译的能力一步步提高。

三 课本译文一定对吗？

网友红苹果问：

我在翻译新概念英语第四册第十二课好莱坞的语言时，其中一句"But the code does not disturb the profits,nor the entertainment value

of the films;it merely helps to prevent them from being credible."课本后边的译文为“可是审查法规却不能妨碍获取的利润，不能妨碍影片的娱乐价值

，而只不过是帮助防止情节不可信而已”。我查了字典上的例句是 “What prevented him from going? 什么事阻止了他去？所以我认为 prevent them from being credible 的意思是 “让情节变得不可信”，因此后面半句 it merely helps to prevent them from being credible 的意思就是 “它仅仅有助于阻止情节可信”，和课本译文的意思完全相反！到底哪一个是正确的呢？

课本译文一定对吗？baobab 是学到新概念英语第三册 57 课才开始有此疑问的。“It was not I actually remembered anything at all”，外研社新版翻译成 “这倒并不是我背熟了地图”，我理解为 “这并不是因为我还记得什么（儿时对村庄的记忆）”，于是就找了其它译本，其中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2 年 4 月第 2 说的比较含糊，而上海外语教学出版社 85 年 1 月第二版的翻译与我的一样。

此后每课翻译后都如此比较各译本，渐渐发现有的翻译错，如红苹果举的例；有的翻译得不好。如新概念英语第四册第 29 课《Pieces of mind》中有一句 “There is no sky in June so blue that it dose not point forward to a bluer, no sunset so beautiful that it dose not waken the vision of a greater beauty..” 其中 “No...so...that...not...” 原意为 “没有人或物...到...程度以至于不干某事” 但实际上，这是个强调句型。我用的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2 年 4 月第 2 版翻译为：“6 月的天空不是蓝得不能再蓝，日落不是美得不能再唤起一个更美的景象...” 这样的翻译怎么看怎么别扭，而上海外语教学出版社 85 年 1 月第二版译为 “6 月的天空不管多蓝，也不能不使人向往更蓝的天空；落日不管多美，也不能不使人勾起更美的幻景...” 虽然好一些，但终究不如郑孝通在《英语学习三点法》中引自吕志士和何宗礼的《新概念英语学习参考(四)》中的翻译：“6 月蔚蓝的天空总使人遥想一个更加蔚蓝的苍穹，美丽的落日总叫人联想起更绚丽的景象...”

在这样逐一比较中，就可以体会为什么这样翻译好，那样不贴切。慢慢就会找到感觉和乐趣了。假如什么时候发现自己对了，课本错了，那种乐趣与成就感是无与伦比的，这就是继续前进的最好动力：不要光盯着自己的不足，要从给书本挑毛病中获得进步。

自 baobab 发展这个爱好后，精读文章时就尽量多找译本比较。果然发现不少书上有错，如《I have a dream》中有句：When the architect of our republic wrote the magnificent words of the Constitution and the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they were signing a promissory note, to which every American was born to fall heir. 《疯狂英语》1997 年 6 月第 5 期把它翻译为：“我们共和国的缔造者写下宪法和《独立宣言》的庄严词句时，就是签署了一张期票，许诺每一个美国人都能成为国家的继承人。”这里 to which every American was born to fall heir. 中的 which 应指 a promissory note，其义为 “每一个美国人都能继承的期票”，整句意思是：“我们共和国的缔造者写下宪法和《独立宣言》的庄严词句时，就是签署了一张每一个美国人都能继承的期票。”

更多的时候，我们读的文章找不到其他译本，怀疑书中有误怎么求证？这时就要寻找其他途径了。可以象红苹果那样查辞典求证。此外，请教别人也是个很好的方式。如 baobab 在准备考研英语阅读时，86 年阅读第 2 篇有句：

This cold air current from the land is so forceful that it makes the nearby seas the stormist in the world and renders unlivable those regions whose counterparts at the opposite end of the globe are inhabited.

思马德的《研究生英语入学考试阅读全真题详解》把它翻译为：

从陆地上来的冷气流是如此强大以致于附近的海域成为地球上暴风雨最多的地区，并使得其在地球另一端对称处的地区成为不毛之地。

renders unlivable those regions whose counterparts at the opposite end of the globe are inhabited.

这句比较复杂拗口，我们把它简化拆分：首先 renders those regions unlivable，是什么样的 regions 呢？whose counterparts (at the opposite end of the globe) are inhabited.

把修饰语去掉，即 renders unlivable those regions whose counterparts are inhabited.

可见其译文与原意恰恰相反：附近的海域不可居住，而地球其在地球另一端对称处的地区却可以居住。

这份译文, Baobab 没有其他的译本可参考。为了求证, baobab 特意请教了老爸和美国朋友, 他们都说 baobab 的理解对。

由此可见, 比较译本不过是求证的一种方式而已, 还可查辞典, 请教别人, 查相关背景资料等等。这里想说的是: 不要迷信书本, 不要迷信权威, “尽信书, 不如无书”。要敢于质疑。怀疑书本有错要自己求证, 从求证的过程中获得进步, 也是对自己的肯定和鼓励。

四、回译(译背) -----提高口语与写作

1、回译的优点

这个方法是 Baobab 偶然发现的。当时在准备单位里的考试, 要突击背下几十篇商业信函。为了争取时间, 我先看一遍英文, 然后开始照着中文开始按记忆译回去, 记不清的句子就看一下原句。效果非常好。当时有个朋友不相信 baobab 能在这么短时间记下这么多商业信函, 就挑了一封新的让 Baobab 当面背, 结果一分多钟后, 无论他让我对这封信作汉译英还是英译汉, 我都一字不差。此后我就开始用这个办法背书, 效果非常好。大家也许会说, 那是因为 baobab 你记性好, 而且课文你又听写过又翻译过, 课文你都记得差不多了。这里我想把它跟我过去背课文的方法作个对比:

以前我是第一遍先看着课文跟读录音, 第二、三遍不看书跟读录音, 第四遍以后在不看书的情况下, 我先读一句, 然后听录音核对一句, 这样需要五遍才能把课文背下来。后改用译背法, 我只需要两遍就可以背下课文。是否只适合听写过的课文呢? 不是的。Baobab 后来在学习《常春藤名家散文》就没有听写, 直接用阅读口译---回译方法精读课文, 都是 30 分钟就可以记住一篇。此后精读无声材料时也常常用翻译---回译法学习。

当初 baobab 把它称为“译背”, 主要用来背书, 还以为是自己发明的。直到在旺旺英语论坛遇到阿呆, 才知道早在阿呆读初中时, 他的英语老师就已经要求全班同学用翻译---回译法学习。此后又看了一些外语学习方面的书, 知道双语互译法由来已久, Baobab 不过是无师自通。双语对译是掌握外语的习惯用法、提高口语与写作翻译的好方法, 而不仅仅局限于背书。所以本书将“译背”改称为“回译”。回译有许多优点:

1) 提高记忆效率

传统的机械记忆需要回想全部内容, 包括故事情节等, 从而加重记忆的负担。而译背则只需要回想那些没记住或记忆不准确的地方, 而那些熟悉的地方在译文的提示下很容易的就能背出。此外, 译背把被动的机械记忆转化为主动的再忆过程, 更有针对性地找到那些尚不能回忆或回忆有误的地方。大大提高记忆效率。

2) 及时发现自己学习上的弱点, 克服中式英语

在回译的过程中, 你会发现许多地方可能无法译回去, 例如在回译自己不熟悉的惯用语、复杂句式时就容易发生上述情况。这些地方是英语的难点所在, 也往往是英语与汉语存在重大区别的地方。出现无法回译或回译不正确, 说明这部分知识自己还没能掌握, 需要在此重点注意, 通过不断比照修正, 加强基本功, 克服中式英语。

3) 锻炼英文表达能力, 提高口语, 写作, 翻译

回译并不单纯是再忆和背诵, 有一定比重的翻译成分, 例如在想不起来的时候就不得不翻译。这样在不知不觉中锻炼了英文表达能力, 对口语、写作、翻译都大有裨益。

2、回译的实施:

回译即可用于背诵所学课文, 也可以用于练习写作、翻译。下面谈谈具体的操作方法:
用于记忆所学课文:

方法 1:

直接看着译文回译成英文, 译一句, 对照原文一次, 把自己弄错的地方用铅笔标记出来。在

译的过程中, 可以不断问自己 "这句是过去时还是过去完成时? 名词是单数还是复数? 名词前有没有 the? 介词搭配是什么?....." 这些都是比较容易弄错的, 特别留意就可以提高效率。刚开始可能会不太习惯, 会觉得怎么有那么多错。要注意总结自己为什么错, 多练习, 勤总结, 就会越来越好。

方法 2:

如果觉得方法 1 太难, 那就借助复读机。用复读机把全文复读, 看着中文译文译回英文。即: 自己先译一句, 然后听这一句录音, 比照一下有没有偏差, 如果没译对, 就跟着录音重复这一句。如果语速太快没听清这句, 可以看一下原文。

方法 3:

前两种方法还存在困难, 可以先听或者跟读课文录音, 先行熟悉课文内容。重复几遍对文章比较熟悉后, 即可转入上述的回译练习。跟读录音时尽量不看书, 那样才会锻炼听力, 实在不能听清的再看原文。

对于有一定基础的学习者, 建议大家先试第一种方法, 不行再试第二种方法, 还不行再试第三种方法, 即遵循 "难度递减法则"。而不要一来就从最容易的方法 3 开始, 那会埋没你的潜力的。对于初学者, 直接回译比较难, 可以先对课文自己动手翻译, 然后听读课文, 对材料比较熟悉后再行回译, 并逐渐过渡到第一种方法。

值得注意的是, 很多采用翻译一回译学习法的朋友会觉得看着译文很难译回去, 而看着自己的译文就较容易译回去。我想也许有以下两个原因: 一是觉得课本译文意译多, 自己译的直译多, 因此回译自己的译文更容易; 二是因为自己动手翻译, 对句子结构, 文章内容更进一步加深了印象, 所以按自己的语序再译回来就不觉得难, 但按书本译文的语序译回去就觉得困难。关于直译或意译, baobab 以为课本译文还是直译多, 或说是固定用法的固定译法, 只是我们不熟悉这些固定用法, 就以为是意译, baobab 还常常发现自己漏译的小词, 可见还是直译多。关于语序, 我们知道, 汉英一大区别就在语序, 因此 Baobab 认为, 还是应该照课本译文译回去, 那才是了解英汉差异, 逐步掌握地道翻译的方法。

用于练习写作和翻译:

回译是练习翻译写作的好方法。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

1 英汉对译

选择中英对照的文章, 自己先英译汉, 放一段时间后, 等自己把原文忘记得差不多了, 再将其翻译成英文。然后逐字逐句与原文对比, 揣摩其中差异, 再修改, 再比照, 如此反复修改至满意为止。注意对译法练习翻译写作时, 不要翻译完直接回译, 那样记忆成分大于翻译, 对翻译写作锻炼不够。

对译是学外语的好方法, 18 世纪英国历史学家吉朋 (Edward Gibbon) 在他的自传《Gibbon's autobiography》说到, 他用对译的方法成功地学习拉丁文和法语: 他将罗马政治家西塞罗 (Cicero) 的书信译成法文, 放置一段时间后等忘记得差不多时, 再把它从法文翻译成拉丁文, 与西塞罗原文比较; 他也曾将法国历史学家维托 (Vetor) 的《革命文献》翻译成拉丁文, 过一段时间再将它从拉丁文翻译成法文, 与维托原文比较。如此坚持, 做了几本对译笔记, 逐步掌握其语言的习惯与用法, 并将此方法传授给他的学生。

2 直接汉译英。

找有译文的文章, 在不看原文的基础上先自行翻译, 然后再同原译文核对一下, 看看那些自己无法翻译的别扭句子人家是怎么处理的, 然后再修改, 再比照。在回译练习中, 因有有的译文可以参考, 从自己的翻译错误中也会得到很多启发, 因此学习效果显著, 翻译写作及口语能力都会得以提高。

五、 模仿跟读----改善发音，促进听力，提高流利程度

英汉互译的确可以快速高效背下课文，但也有其缺陷：模仿朗读少，不能练习发音；文章读得不够流利，这对能否脱口而出影响很大。所以正确译出之后，(短期记忆形成时) 还需要跟录音模仿朗读。但建议大家把英汉互译放在跟读以前，以最大限度发挥自己学习主动性(翻译，再忆等)。如果先模仿跟读就会削弱回译的效果，因为机械记忆的比重更大了。

模仿跟读很简单：复读全文，一句暂停一次，模仿录音的语音语调跟读。可以用跟读/对比功能检查效果。很多朋友喜欢一上来就不暂停录音跟读。这个习惯不好：一边听一边忙着跟读，既无法把握录音的语音语调细微变化，也听不出自己发音与录音的区别，如果是长句很有可能就跟不上糊弄过去了。至少在头几遍时不要这样。

模仿跟读，重点在于“模仿”。很多人都烦恼于发音不好，但又不去模仿。语言学习第一步是模仿。发音也不例外，模仿就是改善发音最好的方式。

发音改善了，也就促进听力。很多人听力不好就是因为语音有问题：不知道单词正确的读音是什么，不知道省音连读。省音连读弱读可以说是听力中最令人头痛的问题了。对付它最好的办法就是模仿跟读：如果能模仿得跟录音一样，久而久之也就习惯了。

值得注意的是在模仿中要注意每句话中的停顿。在哪里停很重要。曾在一篇文章中看到有老外说：“我就算蒙着眼睛，也能轻易分辨出说话的是中国人，还是美国人。因为中国人说英语没有节奏。”评论虽有点极端，但也说明了很多中国人的发音毛病：除了语音语调以外，不知何处停顿或随意停顿。大家可以马上自己朗读一篇文章，把自己停顿地方划出来，然后对比录音，看看区别大不大。当初 baobab 模仿录制《The happy prince》，第一件事就是先听录音划下停顿之处。

改善发音小技巧：模仿跟读熟练后就不再暂停，与它同步读，直到完全同步为止(包括模仿语音、语调、停顿、强弱等等)。不过此法比较费时，可做改善发音的训练，平时学课文不必强求。

第五章 综合运用实例

一、踏实学习是为了少走弯路

很多朋友称一两个小时可以学五六课新概念英语，不过听到这样骄人的进度我总是有点担心：担心欲速则不达。

我的好朋友 Anmy，早在她考研以前就学完了四册新概念英语，九七年读研以后先考四级，考过四级后连考了 3 次才考过六级。2001 年春节我推荐她看了钟道隆的逆向法讲座，她不以为然(那时 baobab 英语很烂，都是她在教 baobab 如何学英语，哪里听得进 baobab 的话)。2002 年 baobab 在一年之内连过四六级让她很受震动，因为她很了解我，知道我 2001 年春节开始认真学英语时起点有多低，也知道我考六级时词汇量不会超过《新概念 3》(当时才学了 56 课)，而且我也很少阅读。她反省自己当初花太多时间与精力来做题，新概念四册，她一课也没有背过。

她以前常跟我说听惯了 VOA 的美音，现在听 CCTV 的英音反而听不懂了。我前阵子才详细问她 VOA 听的是什麼，她说是 special English。我告诉她听不懂不是口音问题，而是听力问题。

隔几天她打电话告诉我，她连《新概念 3》的第一课都听写不下来，我这才发现我的听力早就超过她了。她因此深受打击，问我是否要从初中英语听写起，我说大可不必，就听写新概念好了。

她说除了词汇量以外，我在听，说，写等应用方面都已远胜于她。这真让我吃惊——以前我可总是仰视她的呀！

其实我的这位朋友英文水平很好(远高于 baobab)，她如今在读博士，外文专业文献随便读，

自己也能用英文写专业论文，外籍专家来访，也常常由她担任翻译，还会做过学术报告的现场口译。但她达到这样的水平付出了太大的代价，这么多年，她一直都很刻苦用功（天天学），英语广播也是天天听（泛听多，精听太少），学英语对她来说是很痛苦的事（可能是做题太多，我做题时也很不 high），不像我一直乐在英语中。

后来我这位朋友也开始每天听写新概念。

我举这个例子，就是希望大家不要再走这样的弯路。仅仅看懂课文的意思是远远不够的，一定要把课文吃透才往下学。踏实学习才会少走弯路。

二 如何通过学习《新概念英语》打好基础

网友 lanpi123456789

我现在是大二。在自学新概念三，可是我不知道到底如何学？是怎样的步骤？是不是就象老师上课教授课文那样精读：先读懂，再就陌生单词查字典，然后划出搭配，句型，最后一段一段的背诵，背诵是不是以理解为主，直到看中文说出英文，要默写下来吗？一个个的单词查字典吗？课文后面的练习重要吗？特别请教一下您如何学习新概念的。

这里先谈谈当初 baobab 学习新概念的步骤，也可供学习其他精读教材参考：

1, 复习前一课。baobab 约耗时 10 分钟。

遗忘是英语学习的大敌，学新课前先花少许时间复习则事半功倍。

先复习生词，先用卡片遮住中文，看着英文能知道其义算过关，忘记的用铅笔在前面标记，如此复习此课全部生词；再遮住英文，看中文想英文词义。

课文的复习：听一两遍录音，自己朗读一遍 OK。

2, 学习新课：先听几遍录音，看能听懂多少。

3, 听写：听写课文，核对原文，按错误分类做听写记录。

4 翻译：将课文英译汉，核对译文，将错误的地方用铅笔在课文上标出。如果整句错则将它抄入难句笔记中。

5 回译（译背）：将课本译文译回英文，逐句核对原文，错误之处用铅笔标出。

6 模仿跟读录音至能流利朗读。

7 查阅参考书，看是否还有未掌握的用法。

8 做课后练习。

9 记生词。先背课文，再背单词就很快了。因为单词放到课文里，有一定的语境更容易记住，背完课文单词也背得差不多了，只需要记住拼写就可以了，这样 5min 我大约能记 30 多个生词。以前 baobab 走过这样的弯路：先花半小时学生词，结果听写时还是不认识这些词。

以上只是 baobab 当初学习新概念的步骤，读者诸君可灵活掌握：比如听力较差的，可把听写放在翻译---译背后。无声教材则可用翻译---回译法。等等。

此外，最好能复述课文。需要说明的是，复述与背课文功效不一样：复述在于学会用自己的话表达，背诵在于学习正确表达方式，二者不可偏废。记得曾问我的朋友 Anmy 如何学习新概念，她说复述完课文就完事，不背课文。须知一个人“自己的话”总是有限，并且“自己的话”未必是地道的英文，要不断提高并且掌握地道的英文表达还是要背诵。

大家也许会觉得这样学习太复杂。这些步骤从单课时间看，还是比较费时的，如我学<<新概念 4>>，350 词一课大约需 3.5 小时（听写 1 小时，翻译 1 小时，参阅<<新概念自学词典>>，做练习 30min，译背课文与生词 1 小时）。但从总耗时间来看，大家从 baobab 开始学新概念 2 到考完六级的学习经历可以算出，<<新概念 2>> 50 课*2 小时=100 小时，<<新概念 3>>，60 课*3 小时=180 小时，加上学习其它材料的时间，不会超过 500 小时。比起那些苦读多年英语却收效不大的人而言，baobab 花的时间是很少的了。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不是一种捷径呢？

此外我想专门谈谈新概念练习的重要性。不少人觉得练习太简单而不愿做。很多人考试能拿高分，却是不能听不能说，写起来也是不敢恭维，只会感叹“练习太少”，而说“多听多说”对他们几乎就是空话，因为不知何从练起。

新概念的练习就是专为提高听、说、读、写四项技能而设计的，下面以第二册练习为例：

1, Comprehension precis and composition.

这部分练习由若干问题组成，这些问题回答完连起来就是一篇摘要写作。复述不知何从着手的，这就是最佳的口语与写作训练方式。基础好的可做口头练习。

2, Key structures. 本课语法要点。

3, Special Difficulties. 本课语法难点。

值得注意的是，新概念的语法都是通过模仿练习教授，并不讲解语法。这点与国内教材区别很大，不习惯的话可以看新概念的参考书，这些书里就会讲解语法。

4, Supplementary written exercises

补充练习。分为 comprehension, structure, 与 vocabulary 三部分专项训练。

2). 翻译—回译—听写—模仿跟读（附辅导实录）

例一 韦柳霞 25 岁 北京化工大学成教学生

柳霞是好友 anmy 的表妹，baobab2004 年 4 月份到京她帮了很大的忙，正巧她也想学英语，baobab 乐得指点她自学算报答。

柳霞是初中毕业上的中专，中专毕业后在广西工学院上了成教专科，2003 年到北京化工大学专升本。她报了新东方的新概念班，学习新概念 2，周末上课。

在她的宿舍，baobab 让她找到即将学的一课，让她先翻译，you will be very lucky if the policeman let you go without a ticket 这样的句子对她来说太复杂。除了课文生词表上的生词，还有一些她不会的词，baobab 只让她自己查辞典。翻译完回译，然后做听写。

听写时室友们都回来了，宿舍里一片嘈杂。柳霞继续听写，没有受干扰。过后 baobab 说“你不是说有干扰看不进书吗？刚刚你不是已经做到了吗？”柳霞也很高兴。

第二次见柳霞是她暑假回柳，baobab 让她到家里来再学一课，看看还有什么问题。问她现在学到哪里了，她说：

“我按你的方法学了十几课，后来考试忙就停了。在新东方已经学到 56 课。我怕不扎实，所以现在从头开始按你的方法学，现在学到第 10 课。”

觉得学得不扎实愿意从头来过，有这种精神很难得。

柳霞的笔记是码得整整齐齐的合页。每课的听写文本，错误直接用红笔在文本上标出，听写记录则写在听写文本下面；翻译与回译的错误也用红笔直接在笔记上标出。值得一提的是回译她也做了笔译，认真程度 baobab 自愧弗如。

“今天我们换一下程序，先听写，再翻译和回译。磁带换用朗文的，会比以前难。但我相信你能做到。现在听写旧课，过阵子就可以听写新课了。”

她听写翻译回译下来，错误比第一次 baobab 见她少多了。

柳霞很善于灵活运用，如听写记录、翻译错误她调整成与 baobab 不同的形式，回译也觉得口译不够扎实改用笔译。

如今柳霞打算考研，第一关就是英语。我对柳霞很有信心：一个人既踏实认真又肯用功还讲究方法，英语还会学不好吗？

例二

欧阳乐 柳州市三十五中初三学生

乐乐是 baobab 好朋友儿子。2004 年中考未上普通高中线，英语五十多分。现在复读初三。

辅导乐乐对 baobab 是个巨大的挑战，因为 3 年前他曾到 baobab 这里补英语，那次辅导非常失败。记得我曾教过他念“what's that over there?”，其中“what's that”教了 10 遍，“over there”

教了 10 遍，合起来 “what ’ s that over there?” 又教了 10 遍，他还是记不住。弄得他和 baobab 都很沮丧。乐乐曾苦恼地问 “阿姨，为什么英语那么难背？” 询问他各科的情况，发现象语文、英语这样需要机械记忆的对她而言很难记住，而象数学这些可以通过理解记忆的就可记住。

2004 年暑期，一些朋友纷纷把小孩送到 baobab 这里学英语。Baobab 又想起乐乐来，但踌躇了半天：乐乐基础差倒不怕，但他的机械记忆能力让我望而生畏。反复考虑，我还是决定让乐乐来：如果我的方法是普遍适用的，那么也应该适用于乐乐。反省 3 年前的辅导方式，一是太注重读音，几乎每个发不好的音我都逐一纠正，精力大部分花在纠音上，而不是课文上，既增加乐乐的负担，他又因为发音不好倍受打击；二是 3 年前我还不会用译背的方式背课文，所以教乐乐也是用机械重复的方式背课文，而这正是他的弱项；所谓“没有不聪明的孩子，只有不会教的老师”。因此我决定再试一次。

打电话给乐乐家时，他母亲告诉我，刚刚公布中考成绩，乐乐成绩很不理想，现在每日都在家 k 书，又四下打听想参加英语辅导班。我说虽然中考失利，但懂得要努力，也正是学英语的契机。

由于乐乐的底子薄，各门功课任务重，因此 baobab 没有再给他增加负担让他学习新概念，而是让他复习初中英语。2004 年 7 月 20 日乐乐第一次来，除了初中三册英语，另带有 N 多本参考书语法书练习册及背单词的电子词典。参考书 Baobab 只挑出有课文译文的《互动英语》（中学课本现在都没有译文），其余的让他不要再看再用：

“我现在给你减负了。你现在的目标是打好基础，看那么多会分散精力，不如集中用于吃透课本，一切以课本为中心。辅导书终究只是辅助作用，不要本末倒置。背单词你也暂时停下，基础不好背了也是白费力气。不如背课文”。

经过测试，baobab 决定选用初三英语。乐乐基础差，因此虽然是复习，baobab 也没有让他先听写，而是先翻译（笔译），再回译，最后听写。如此下来，乐乐基很轻松就背下了第一课，想起 3 年前一个句子教他 30 遍还不会，不由感慨 “没有不聪明的孩子，只有不会教的老师”。

学到第 5 课时，baobab 见他有所进步，于是又调整为听写——翻译——回译——模仿跟读。91 词的课文大约错一半。

如此学到第 8 课，乐乐开学了，他停下自学，跟老师的进度。老师的要求是先学单词，然后翻译（英译汉），每节课听写 10 个单词（老师念学生写）。Baobab 8 月 12 日晚到乐乐家，问他现在上课感觉怎样，乐乐说有时抽查默写，因为前面都听写翻译回译过了，所以他做得不错。Baobab 说那是因为自学印象深刻，这是单纯被动听课达不到的。建议他还是按听写——翻译——回译——模仿跟读模式从第 9 课开始自学，领先于老师进度，听课时就可以复习了。这样自学与听课结合，既发挥学习主动性，上课时也可知道还有哪些知识没掌握。

说完看乐乐自学第 9 课，89 词的课文听写错误 28 词，听写错误率已经大大下降。Baobab 表扬他有进步，鼓励他继续先听写再翻译。听写比较费时，现在上课时间紧张，可以把一课分成两天学，第一天听写，第二天翻译——回译，这样初三课本的 72 课也就是 4 个月学完。乐乐用口译回译，核对译文时常常漏掉错误，baobab 建议他把回译改为笔译。

以下为第一次辅导乐乐的记录：

辅导欧阳乐实录：

2004-7-20

Lesson 1

先做英译汉：

乐乐：“阿姨，perhaps 什么意思？”

Baobab: 自己查课后生词表。

乐乐翻了一下：没有

Baobab: “那肯定是以以前学过了所以不在这册，先把这个词抄在你自己的生词本上。查辞典

吧，自己选择合适的词义。以后生词通通自己查“说着扔过一本辞典。

乐乐：Perhaps he 's seen it. 这里的 's 是什么？

Baobab: has. 这个是完成时。

以下是乐乐英译汉有问题的句子：

Jim: Hi, Bob! I can't find my history book

乐乐译：我不能找到我的历史书

baobab: 这是中文吗？我们平常应该怎么说？

乐乐：我找不到我的历史书。

Baobab: Good.

I saw it on Lin Tao's desk five minutes ago.

我看见它在 LinTao 桌子上是五分钟前。

Baobab: 怎么听上去象外国人讲中国话？学了英文就不会讲中文了？（乐乐笑）这句中文应该怎么说？

乐乐：我五分钟前看见它在 LinTao 桌子上。

Baobab: Good.

然后让乐乐用卡片遮住英文逐句回译，逐句对照原文，错了让他自己圈起来。

而后让乐乐听写，教他做听写记录。因为已经翻译---译背过，所以听写很顺利。只有少许错误。最后让他模仿跟读。

Baobab: 翻译、回译、和听写都是完成时出错，现在自己看看课本后面的语法中的现在完成时，看完说给我听。

Baobab: 看完了吧？什么是现在完成时？怎么构成？

乐乐：就是从过去一直持续到现在。由 have+过去分词构成，如果是第三人称单数，就用 has+过去分词

Baobab: 什么是过去分词？

乐乐：就是过去式

Baobab: 是吗？那 go 的过去式是什么？

乐乐：went

Baobab: go 的过去分词呢？

乐乐：gone.

Baobab: 所以过去式和过去分词不一样。过去式用在一般过去时，过去分词用在完成时，一般动词的过去式和过去分词都是动词原形+ed 组成，但还有很多不规则动词

乐乐：课本后有不规则动词表

Baobab: 把它背下来

Baobab: 现在完成时，大白话就是“已经”” …过“…了”。好现在给我造句“我昨天去动物园”

乐乐：这个不是完成时。

Baobab: 那是什么？

乐乐：过去时

Baobab: 你先给我造句

乐乐：I go….

Baobab: 昨天！

乐乐：I went to the zoo yesterday.

Baobab: Good. 再造“你去过动物园吗？”

乐乐：I have gone to the zoo yesterday.

Baobab: 去过某地要用 have been to. 不过这是另一个问题，下节课再说。看来现在完成时你已经知道了，下课！

3). 听读/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

例一：韦晟韬 广西柳江县拉堡小学四年级学生

阿韬是 baobab 好朋友儿子，现在 10 岁，非常聪明。他住在县城，英语学习条件不如城市便利（如请不到家教）。他妈妈常常对 baobab 慨叹：我要住在你家对门就好了。反复考虑，baobab 决定教阿韬自学《新概念英语 1》。阿韬每周五放学后，从 20 公里外的县城到 baobab 家，学上一个小时左右，晚上跟 baobab 去英语角，平时则在家自学。

baobab 从来不直接教阿韬课文，基本上是教他自学。我们的教材与教学工具很简单：一本新概念及磁带，一台复读机。

2004 年 3 月，阿韬第一次来，忘记带复读机。baobab 就让他朗读后口译（用卡片遮住译文做英译汉），不会的提示他看生词，口译后让他回译（用卡片遮住英文，看着中文译文说英文），不会的生词再提示他看生词，错的地方用铅笔标出。10 分钟就搞定一课新课。复习上周的课文也是如此。

学上半小时就让他看迪斯尼卡通 DVD，嘱咐他妈妈多买英文卡通 DVD 给他看，不要禁止他看卡通。现在看卡通，让他以娱乐为主，不要求他不看字幕或看英文字幕，可以看中文字幕。以后会选些适当的片段让他反复看练听力。

第二次阿韬带了复读机，让他用听读+阅读口译学了三课：即在复读模式下，放音一句---模仿跟读一句---核对原文---口译（英译汉）。听不清让他用复读机反复复读，未学过的生词阿韬已经会自己往生词表去查，如果几遍复读确实听不出，就让他看该句英文，（遮住中文）然后跟读一次，再口译。Baobab 一般只提示他查找生词，英译汉不会的，baobab 也尽量提问让他去想，如果课文有注释则提示他看注释再译，如果是固定搭配 baobab 就告诉他抄在生词表上“整个短语一同记住就行了”，一般 baobab 不讲解语法。

当晚在英语角，正好碰上 baobab 的一个朋友，一个优秀的英语专业学生，本次 CCTV OUTLOOK 希望之星柳州分赛区大学组第三名，baobab 将她推荐给同事的儿子做家教。问及家教情况，她说有点头疼。Baobab 于是让阿韬现场示范，阿韬拿出书本复读机，拿卡片遮住文字，开始放一句模仿跟读一句，听不清的地方阿韬已经会很自觉地反复听，然后口译成中文，自己对译文，错的地方用铅笔标出。全文译完再把中文遮住回译成英文，一字不差。在场的人都惊叹不已。

其实并不是因为阿韬天赋异秉，当晚 baobab 一同带去的 11 岁的女孩黄倩，见好玩也参与进来，她上过剑桥儿童英语，没学过新概念，跟录音模仿跟读并口译未看过的课文同样没问题。所以并不是因为他们聪明过人，而是大人常常低估了孩子的潜力。

小孩模仿能力强，新概念第一册又都是短句，所以听后模仿跟读可以做到。至于听完后不看文本让阿韬试着口译，我当初也是抱着试试看的心里，结果真的成了。

如此学习到 71 课，我对阿韬说：

“阿韬，你现在有进步了，梁阿姨想让你增加一点难度，我们今天开始听写，听写很难，不过梁阿姨相信你一定能做到。”

为了让他适应，先让他听写上两课学过的课文，看看没有问题，就开始听写新课。

第一次听写新课阿韬有点吃力。对小孩来说，听读比听写容易，因为模仿跟读费时很短，录音放完就可马上模仿出来。而听写就比较费时，一边要回忆录音一边要写，小孩对单词的拼写还不熟悉，一句话拼写出前面一两个单词后就忘记后面的了。阿韬的复读机是单句复读模式的，他就这样反复复读一句直到听写出来再听写下一句。Baobab 把自己原来用的《职称英语词汇手册》传给阿韬，教他如何听音查词。听写完了教他做听写记录。

听写几次后就很顺利了，如此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到 79 课时，发现他不能理解完成时，仔细询问才发现，原来阿韬只学习课文，从来没做过课本上的练习。

为了让阿韬学得扎实，baobab 让阿韬停止学习新课，开始复习 1—79 课。新概念 1 的单课为课文，双课为练习。让他听写 71 课前的单课，并补做 79 课前的双课练习。Baobab 给他买了新概念英语《自学导读》，教会他如何使用，比如 79 课的现在完成时：

baobab：自己看，一会讲给我听什么叫现在完成时。

阿韬：现在完成时就是从过去一直持续到现在。

Baobab：好，现在造句“妈妈昨天去柳州。”

阿韬：Mum went to LiuZhou yesterday.

Baobab：你去过桂林吗？

阿韬：have you been to GuiLin？

Baobab：很好，你已经会用这本书了。以后模仿跟读完课文就这样看自学导读。

转眼到了暑假，baobab 让阿韬每周二、五来。在 baobab 这里就自学新课，平时在家则每天新课旧课各一课。并且要求阿韬改用全文复读听写。

头两次全文复读听写时阿韬也觉得困难，因为已经习惯了反复听懂一句才往下听，这样一句还没听懂又来下句有点招架不住，听写两遍就坚持不住开始核对原文了。Baobab 只好胡萝卜+大棒，硬性规定他至少听写 5 遍。如此慢慢适应了。

例二 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

黄倩 11 岁 黄佳琪 12 岁 柳州锌品厂子弟小学 六年级

谭诗蓓 10 岁 柳州市湾塘路小学 四年级学生

黄倩、黄佳琪都是 baobab 同事的女儿，俩人又是同班同学，黄佳琪上过小星星英语班，还曾获得全市英语竞赛一等奖；黄倩上过剑桥少儿英语班，底子都不错。2004 暑期父母把她们送到 baobab 家学英语。

第一次来之前，baobab 未让她们买书带，只让她们与阿韬一同学习，然后自己决定是否要在 baobab 这里学英语。

当时阿韬已经学到新概念 1 的 89 课了，baobab 让她们与阿韬一起听写（单句复读式听写）。

89 课句子已经有一定长度了，听写对她们来说比较困难，阿韬则得意洋洋边写边说“全世界第一容易！”，吃了 baobab 一个爆栗。

89 课听写下来，都是支离破碎的单词，俩人大受打击。baobab 安慰她们说：“这课太难了，而且前面的你们都没学过，咱们听写第一课。”

听写第一课就好多了，只是很多词都听得懂但不会写，比如 afternoon, thank you 等等，这是因为兴趣班只要求听说不要求写。因此 baobab 不要求她们一听写就查辞典，而是允许她们在一开始就对照课本生词表填。听写完了教她们做听写记录。接下来的口译与回译对她们倒是很简单。

学完第一课，俩人见比听写 89 课好很多，就又有了劲头。Baobab 问她们原意来学新概念吗？她们都说愿意，这才带她们去买《新概念 1》与《自学导读》，与她们约定以后每周二、周五下午来。

Baobab 让她们保存好自己第一次的听写文本与听写记录，这样以后就知道自己有多大进步了。交待下次来带 2 本本子来：一本听写，一本做学习记录与听写记录

第二次来，baobab 干脆让阿韬全权负责：教她们如何做学习记录，帮她们放音，监督她们不许作弊…。baobab 就只管看她们做听写记录。

到了第四次，baobab 让谭诗蓓加入黄倩黄佳琪这一组。谭诗蓓就住在 baobab 对门，这样孩子们多一个玩伴，课间休息时也可以到谭诗蓓家玩。

谭诗蓓第一次来，baobab 就让她直接跟黄倩黄佳琪的进度。那天听写第 9 课，因为黄倩偷偷翻书，baobab 宣布纪律

“一人作弊，全体受罚！全都给我听写第 11 课！相互监督啊，不要作弊连累大家。”

几个小孩叫苦连天，皱着眉头听写完第 11 课，谭诗蓓写的七零八落，baobab 于是让她们回头听写第 9 课。

“听写完 11 课再听第 9 课简单多了！”黄佳琪说。Baobab 让她们教谭诗蓓做学习记录与听写记录。口译与回译谭诗蓓做得很好，Baobab 交待谭诗蓓回去自己补前面几课。

此后就比较顺利了，基本上都不用 baobab 费心：三个孩子一来就自己学，学完一课就跑到谭诗蓓家狂吃疯玩。半个小时后 baobab 再叫她们回来“上课啦！”于是又自己学一课，学完又到谭诗蓓家疯。这样每次在 baobab 这里学两课，回去后自己学一课。学到 37 课时 baobab 让她们改用全文复读听写，也很快适应了。

黄倩的妈妈跟 baobab 说：“你也管管她们，我听说都到谭诗蓓家捣乱。”

“没事，小孩不用限制那么多，只要她们完成任务，随便她们玩。你看黄佳琪都说‘我不想那么早回去，一回家就挨骂，又要逼我练琴’。现在我基本上都不用管她们了，就说明我的目的达到了——她们能够自学了，方法已经全掌握，之所以还要求她们每周来两次，不过是担心孩子太小没有学习自觉性，这样让她们集中学习逐步培养学习自觉性。反正她们来这里也是学/玩各半，我只是在看牛罢了。”

谭诗蓓的妈妈问 baobab：

“有什么测验检查她们吗？”

“每一个环节都是检查：听写完了要核对原文，口译完了核对译文，回译后核对原文。所以除了课本练习外，不需另外测验。”

例三 李晓君 11 岁 贵州铜仁一小 六年级学生

君君是我的外甥女，刚刚小学毕业。2004 暑期我到贵州一周，顺便教君君自学新概念 1。她也上过剑桥少儿英语。

君君的复读机也是单句复读模式的，她非常聪明：不用 baobab 指点，她自己使用自动复读功能听写（放音一句，复读 3 遍后放第二句再复读 3 遍……如此至全文结束），子音复读 3 遍完毕她也写完了。如此第一次听写下来她竟然全对。（对照课文生词表）。

Baobab 在贵州期间，君君每天下午来新概念 1。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做练习，第二天以后君君都如此自学，基本上不用 baobab 费心。到 baobab 走时，君君已经自学了 15 课。希望她能坚持下去。

小结：

辅导阿韬时，baobab 采取的是循序渐进的办法：

第一阶段：口译—回译

第二阶段：听读——口译——回译

第三阶段：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其中听写从听写旧课过渡到听写新课，从单句复读过渡到全文复读听写。

辅导黄倩、黄佳琪、谭诗蓓时，baobab 就直接采用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模式，但听写模式还是从单句复读过渡到全文复读。

辅导君君时，君君自己采用了全文复读的模式，而且效果也很好。这再次证明难度递减可以最大程度发挥潜力，简化步骤。

依难度递减法则，可以直接试 全文复读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模式，不行降低为单句复读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不行再听读+口译——回译，不行再降低难度：口译——回译+不看文本听读（听读一句，核对一句，错了看文本跟读一遍）。如果想要循序渐进的，不妨反向行之。

此模式不仅适用于孩子，也适用于成人学习如新概念 1，赖世雄初级美语，初中英语等初级教材。而新概念 2 以上的教材，则笔译更好些，另外听读法也不适宜学习有复杂长句的新课。

3). 翻译—回译—模仿跟读

覃琳是 baobab 姑姑的同学的女儿（够拐弯吧？）。现在读初三。成绩一般，去年有次考试 70 分（满分 120），她母亲急哭了，姑姑因此派 baobab 去看看。

当时是期中，各门功课都重，听写比较费时，所以 baobab 就没有让覃琳听写，只让她翻译——回译——模仿跟读——做练习——背生词。教材则选用她的初中英语。

覃琳翻译后，回译一遍就全对。我大大地夸奖了她一番，她自己也蛮有信心的。我对她母亲说，覃琳还是挺聪明的，基础也不差，就这样学下去吧。

半年后，覃琳英语考 100 分，她母亲乐坏了，非要请 baobab 吃炒螺。Baobab 也挺高兴的。

几个月前，覃琳又打电话给 baobab，说自己最近考试成绩不理想。Baobab 问了她现在都是怎么学习的，她说一直沿用翻译——回译——模仿跟读。再问她班上同学，特别是成绩好的同学都

考得怎样，她说普遍成绩下滑。Baobab 说那就没关系，估计是题目偏难，一次考试不必太看重。

4). 翻译---回译

5). 阅读口译---回译

阅读口译是口译基本功，baobab 是听口译讲座后突发灵感把它用于精读课文的，快速高效。可用于没有录音的精读材料上，方法如下：

先通读一遍文章（有信心者可以省掉此步骤），然后看着英文，大声口译成中文，生词可以看生词表，译完核对译文，把译错的地方用铅笔划下。立刻对着译文口译回英文，译一句核对一遍，把错的地方用铅笔划下，然后朗读两遍，最后记生词短语。baobab 曾这样每天一篇《常春藤名家散文背诵文》，阅读口译 6—8min，然后看着译文译回英文（10min），然后朗读一遍，最后背生词，总共 20—25min 搞定一篇！baobab 马上传给师弟华兴，他也这样一个月搞定了 20 篇的《常春藤名家散文背诵文》

此后需要精读的无声材料多半用阅读口译，就这样学习了马丁路德金的<I have a dream>, 肯尼迪的<the torch has been passed on the next American generation>, 罗素文集等，现在学法律英语，也常用阅读口译的方法。大家不要以为这个方法很难，baobab 的高中班主任覃国凤老师让 baobab 给他高二的学生讲学习方法，baobab 当场随机抽了个女生，用这个方法一遍就把一段课文背下。到成人口语班做讲座时，baobab 也曾随机抽了位女士，她基础很差，但吭哧吭哧地，也两遍就回译对了，她说这样比自己死背轻松多了，也印象更深刻。

小结

从以上例子可以看出，不同的人适合不同的方法与教材。一般而言，中学生功课重，则不宜增加负担再学其他教材，专心学好课本即可。平时功课紧，而听写比较费时，因此可用翻译——回译——模仿跟读学习课文，假期则可适当增加听写以提高听力；英语基础好的中小学生，学有余力的，则可学习新概念等精读教材，用听写/听读——翻译/口译——回译——模仿跟读；大学生与广大自学者，则可选择适合自己的精读教材，若是有声教材，可先试听写——翻译——回译——模仿跟读，如果觉得先听写吃力，可先翻译——回译——听写——模仿跟读，逐步过渡到听写——翻译——回译——模仿跟读。若是无声材料，则可以翻译——回译或阅读口译——回译。

需要说明的是，笔译要比口译来得扎实，也更容易暴露弱点。因此新概念 2 难度以上的文章，还是推荐用笔译（至少英译汉部分笔译）。新概念 1 或初中英语这样的初级教材，则可以用口译。此外，对于有声教材，用听读学习新课，也只适合于以短句为主的初级教材。句子稍长的课文，还是提倡用听写。

以上模式按难易排序，为

无声材料

1 翻译——回译

2 阅读口译——回译

有声教材

1 听写——翻译——回译——模仿跟读

2 听读/听写——口译——回译——模仿跟读

3 翻译——回译——听写——模仿跟读

4 翻译/口译——回译——模仿跟读

值得注意的是，听写——翻译——回译——模仿跟读难度最大，但效果也最好。听读是为听写做准备，先翻译再听写，也是为了过渡到听写——翻译——回译——模仿跟读。本节所举的例子，无论原有基础好坏，均可顺利过渡到这一模式。

第六章 菜鸟备考攻略

一. 基本功与应试技巧并重

1 基本功的重要性

R 的教训

R 是 baobab 的朋友,她是个中专生,很聪明,难度很大的审判员资格考试她都考过了(而同法院的中国政法大学毕业生都没考过)。让她苦恼的是:本科自考各科都通过了,就是英语屡考屡败:自考一年 4 次,她一次都不拉下,可惜至今没有过。

她第一次到 baobab 家是 2003 年底,带来了他们的教材《大学英语》,让她翻译第一课的第一段,发现有很多非常基础的她都不会。baobab 对她说,现在所学的课本对她来说太难了,这样强攻也不是办法。劝她暂时放下这学也学不懂的《大学英语》,从适合自己基础的教材开始,一步步把基础打好。她回去不久,临考前又打电话向 baobab 诉苦,问她现在学什么,她说按 baobab 方法学了一阵新概念 2,怕考试应付不了就又回到《大学英语》和做题上。Baobab 说没有基础,《大学英语》你如何能懂?又如何能做得了题呢?这样复习你已经试过 N 次,哪一次能对付考试呢?她说马上就要考试了,顾不了打基础了,考完再好好学吧。

转眼到了 2004 年 3 月 8 日,深夜她打电话来,说心中实在太苦闷了:4 月就又要参加英语自考了,还是一团糟。考了那么多次,越考越没信心。而且如果英语在明年还不能过关,其他考过的科目就全部作废要重来过。Baobab 很同情也很理解她。建议她放弃 4 月份的考试,7 月的考试也不要参加了:

“你所有的时间都放在准备考试上了,一年 4 次考试你一次都不拉下。每一次都是 K 这些看不懂的课本和晕头转向的模拟题,每考失败一次就被打击一次,越考就越觉得它难。如果你把这些时间用在打基础上,可能早就过关了。本来想早点过关,结果反而浪费时间。所谓欲速则不达。建议你放弃 4 月的考试,反正也考不过,何必再受打击?7 月的考试也不要参加了,把眼光放长远一点,做好苦学一年的准备,等基本功打好了,再参加考试一次考过。《大学英语》对你来说太难了,还是从适合你基础的新概念 2 学起吧。反正考试也不会考课本内容,考的还是基础和应用。”

现在蓉已经听从 baobab 的建议,放弃 4 月与 7 月的考试,学习新概念 2。希望她能坚持下去。

象蓉这样的例子很多:嫌花时间打基础来得慢,“我也想打好基本功,不过马上就要考试了,等考完试再打基础吧。”考试失败又再如此强攻,结果屡考屡败,陷入恶性循环。

2 考试技巧的重要性

是否只有基本功就够了呢?就不需考试技巧呢?

例一:

Z 按照<阅读手记>的技巧作考研真题,还是错的一塌糊涂,她问我:

“书上说‘具体的不是解,概括的是解’,为什么有时候又不这样?”

我告诉她,这些技巧还是要看得懂文章才有用的。她失望地说:

“我要看得懂,还用这本书?”

这倒未必。我作 2002 考研真题,最后一篇生词,难句较多。我按照书上技巧作,5 题对 4 题。然后拿这篇阅读请教一位基本功很扎实的高手,每一个生词他都解释给我听,每一句难句他都分析对了。然后他作题,只对 3 个!

所以说,考试技巧可以帮助你避开出题陷阱,避免看懂文章却作错题;不过话又说回头,如果阅读中的长难句每一个单词都认识,却看不懂它的意思,这些技巧又怎么发挥作用?

例二

2000 年的考研作文，有个考生以第 2 幅图的那条鱼为切入点，第一句“我是一条幸运的小鱼，”接着历数人类对鱼类犯下的种种罪行，最后以大海中最后一条鱼的身份对人类的行为作出批评并呼吁人类采取积极的措施。整篇文章文字优美，流利通畅，一个错误也没有。但专家审查后只给 8 分（满分 15 分）。理由只有一个：不按命题要求作文。以该文章功底，按要求写成三段式，得满分不成问题。

——摘自 胡敏《2001 考研英语作文考试透视》·《新东方英语》NO.4。

3 做题有讲究

很多人屡考屡败，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盲目做题：做完对答案就算完成任务，然后继续做题。就像曹其军老师在其演讲中举的例子：

“一个考生上台问我很恐怖的问题！！一共 600 篇文章，他说目前 280 篇看完了，他问我能否告诉他下面该看什么？我问他感觉如何，他说似乎没什么感觉，这在我预料之中，第一个和最后一个各对多少？第一个单元错 7 个，最后一个错 9 个”

另一个例子是一个四级没过的考生，用了一个笨办法：把张锦芯的阅读模拟题都背下来，结果考研英语过了。

其实这就是把真题阅读当教材来学习，而不是单纯作练习，（对完答案就丢一边，只是相当于测试）。这同样是个打基本功的过程。只是教材是真题而不是传统教材而已。

4 基本功与考试技巧并重

从以上例子可看出基本功与考试技巧都重要：没有一定的基础，考试技巧如无本之木；没有一定的考试技巧，基础好也有可能丢掉不该丢的分。

其实这两方面没必要对立起来。基础差的可以用适合自己的精读教材打基础。基础打好了适当做题掌握考试技巧。也可按考试难度/自己根基/教材难度/备考时间安排二者并行。比如 baobab 在备考四六级与考研时都与新概念学习结合起来：

听力部分：

听写新概念，既提高听力，还可精读教材，胜过听听力教材。（只能练听力）。但考试听力题型与新概念不同，就用历年真题听力作检查好啦。我考六级时除了历年真题没听过其他听力题，听力最高 19。这就得益于平时听写新概念。

阅读与翻译部分：

翻译新概念加强阅读与翻译基本功，采用两遍做题法精读真题掌握阅读技巧。

写作与完形填空：

baobab 从来不做完形填空练习，向来都是凭语感填。语感何来？背诵多了就有。新概念的背诵对语感与写作都大有裨益。听胡敏的作文课以掌握八股文的规范写法。

二、取法乎上，得乎其中；取发乎中，得乎其下

1. Z 的教训

Z，2002 已经是第 3 次考研了，英语 30 分。去年碰到我，听说 baobab 居然过了六级（前两年 baobab 和她基础差不多），马上就按照 baobab 的方法学习新概念（听写—翻译—回译），2002 年 3 月到 2003 年一月，从新概念 2 学到新概念 4 的 20 课，精读真题，03 年英语四十多，这个分数当然不高，但要知道 2003 年英语远高于 2002 年，有人 2002 年 73 分 2003 才 45 分，还有好多 2002 六七十，03 都是四五十，所以 Z 在这一年内进步多了。如果她学完新概念 4，会进步更大。

不少人也按这个模式学习，但考试似乎不理想。如 Z，2002 年 6 月考四级 58 分，2003 年英语也是四十多。她时常打电话问 baobab，怀疑这样学习是否有效。我对 Z 说：

“新概念 2 最后一课的难度相当于高三英语第一课；新概念 3 的最后一课相当于六级阅读难

度；新概念 4 的后 20 课相当于考研英语阅读难度；考四级时，你才学完新概念 2，2003 考研时，才学完新概念 4 的 20 课。每次考试，自己所学难度恰恰都低于考试难度，所以考得不理想，也看不到自己的进步。平时手头有生词难句注释可参考，翻译新概念前 20 课你都觉得吃力，何况考研英语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象新概念 4 后 20 课难度的阅读呢？而且没有生词难句注释可参考。“

2 平时训练材料与考试难度关系

从 Z 的例子，可看出平时训练材料与考试难度关系。想通过考试，平时训练的材料必须大于考试难度，因为平时训练的时间与方法都比考试要求低：平时听写可以暂停录音反复播放直到听懂，考试要求一遍听懂；平时可花一个小时逐字逐句精读弄懂一篇真题阅读，考试要求在 10-15 分钟内看懂文章做对题。因此要想在考试时在规定时间内作对题，平时训练的材料难度必须高于考试。所谓取法乎上，得乎其中；取发乎中，得乎其下。当然这也有个循序渐进的问题，这就又回到“适合自己的基础”问题上了。

三 备战四/六级/考研

1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下面谈谈参考书与备考方法：

无论是何种英语考试，首选历年真题：模拟题弊大于利，不是词汇超纲，就是文章难度或低或高，最可怕的是题目难度与考研题目相差太远。唯有真题最贴近考试难度。

1 语法：

四六级/考研：均推荐<题题通.四级/六级考前强化>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或类似的四六级考试参考书，归纳语法考点，按主谓一致性、虚拟语气等分类讲解，并附有相应练习，做完就等于把语法系统复习一遍。不要用专门的语法书，又厚又没边，而且题过于简单。其他《XX 考试一本通》的厚书就不必买了。此类书用于复习语法就好了，其他的都用真题。

考研：用<题题通.四级/六级考前强化>就够了，《XX 考研一本通》之类的厚书不必买，那些书一般都把语法复杂化。考研的语法只在完形里考，并不难。只有 10 分，如果你已经得 7 分，花大力气可能只提高得到 8 分，不如用这些时间来突破阅读与写作。

六级改错：

用按主谓一致性，虚拟等分类讲解并附有相应练习的参考书，如《六级改错攻关》或《题题通.六级考前强化》。

不要用只有改错题和答案详解的书，baobab 当初这样做改错练习，次次都只对 20%，自从按朋友 angie 的建议改用按主谓一致性，虚拟等分类讲解并附有相应练习的参考书后，就提高到 60-70%。

2，听力：

四/六级/考研：

平时听写新概念。有很多人建议用《英语中级/高级听力》，个人认为不如用新概念。因为听力教程只能训练听力，而且它的词汇范围（如新闻中的专有名词）远超过考试大纲词汇。不如听写新概念，既可以练听力，其它读写能力基本功也得到加强，词汇范围也就是常用词五六千，与考试大纲词汇相差不大。不过外研社新版新概念语速较慢，连读弱读少，建议大家找找世图版或上外版新概念录音。

考前用真题与大纲样题。（不必听写，只作测试）。另做几套听力模拟题熟悉题型。

考研：

平时用白洁《考研听力》，考前用真题与大纲样题。

考研听力恐怕是最让人头疼的，其难度远高于四六级听力：四六级 B 部分答案印在试卷上，读完短文再逐一念题目，每道题目都留够时间答题，而考研 c 部分是题目和答案都印在试卷上，但短文念完你也要做完题（有 5 秒答题），而且题目顺序与短文内容顺序不一致。这就有一个问题：到底在听短文时要不要看题？不看嘛题目不按顺序出，等短文念完自己也忘光了，看题会干扰听短文。是平时练习时要习惯在“detection”时把 partBC 题看完（光看题干好啦，看答案恐怕来不及，partA 光看 topic 够了，比较简单，听短文时就专心听，不要边听边看题。

Part A 与 part B 是听写，大家平时练习时就要养成边听边写的习惯，（注意不能暂停后再写，否则考试就来不及），这也是考研听力的一大难点。

白洁《考研听力》的最大好处是循序渐进地先是《专项训练》，按数字/地名等分类练习，然后再到综合训练，并且其语速略快于考研听力。

研友可用白洁听力先练一段时间打基础，临考前再用真题与大纲样题练兵。

3 阅读/翻译：四级：吃透历年真题。四级不需难句过关，背完单词吃透真题足矣。

六级：历年真题，听写翻译背诵新概念 3，有时间翻译《难句过关》，翻译新概念 3，王若平《阅读基本功·难句过关》六级版，六级历年真题

考研：翻译新概念 4，翻译《难句过关》，吃透历年真题

1 <阅读基本功·难句过关>王若平。

这本书把难句分为 11 种类型，分别讲解，最后一章是各种类型综合的复杂难句。共 700 多个难句，每句均有结构分析，参考译文。建议把每句的中文遮住作翻译练习。看不懂和翻译错的句子用铅笔在前面划个小圈，第二次看时只看有标记的句子，如果还看不懂就再标一个圈。如此把书越看越薄。建议大家买配套磁带，方便记忆。这本书的一个问题就是所选句子常常词汇超纲，（有的是从 GRE 中选出），不用在词汇上纠缠，把结构搞懂就行。（比如超纲词直接抄英文放在翻译里）

四级把单词背下，吃透真题一般都可以过关，六级这样强攻阅读也可勉强过关。而考研英语阅读长难句多，其难度高于托福低于 GRE。如无扎实的阅读基本功，考试技巧几乎无从下手。所以难句训练是非常有必要的。新东方 GRE 阅读老师杨鹏老师曾说过：一篇文章在一个小时看懂不算本事，如果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看懂，就是英语专业博士也考不好。杨鹏说从难句入手集中突破，阅读基本功能在两三个月内大幅提高。

Baobab 备考时，K 完王若平难句，再 K 杨鹏的《GRE/GMAT 阅读难句》就不太吃力了。阅读果然轻松多了。不过备考时间紧张，大家能吃透王若平难句就很不错了，杨鹏的难句不是必须，各位量力而行。

1，新东方陈慧敏的《考研英语真题阅读与翻译》。

新东方周蕾也出了一本真题解析，两本书同样是 94—2002 真题，同样有重点词汇短语，难句分析，答案详解。但陈慧敏的书有全文翻译，这对于精读真题非常好处，因为没有译文，就不容易发现自己没理解的地方，对于训练阅读基本功非常不利。新东方的真题只有 94 年以来的真题，如果觉得不够的话可以买思马德《考研真题翻译》，从 86—2000 共 15 套真题翻译。

真题阅读做题方法（四六级考研同）：

建议采用“两遍做题法”：

第一遍每篇阅读限时做完，一般每篇应控制在 10-15 分钟。限时是为了保证阅读与答题速度，考试时不至手忙脚乱。

第一遍做完，先不急对答案，再做第二遍：把每一句都精读弄懂，生词、未掌握的短语抄在本子上，难句翻译出来（最好选用带有全文译文、生词、短语、难句解释、解题思路的真题）。还是不理解的话就请教别人（考研时 baobab 出门都随身携带真题，有疑问的句子都划下来请教高手）。一句话，把真题当教材一样精读。（其实这就不完全是考试技巧了，也算打基本功了）。精读后再做一遍

题。每道题的四个备选答案，都要从原文中找到依据：你认为 A 对，依据何在？B 错有理由吗？C 和 D 呢？很简单，做题时用铅笔在 ABCD 与原文中相应的句子连线就可。这样要求是为了避免模棱两可地蒙答案，养成习惯了就一点也不麻烦，baobab 通常第一遍做题就可在 10 分钟内如此连线做完一篇。最后对答案。对完答案后要仔细总结自己为什么对，为什么错（注意要从出题思路来总结）。平时养成习惯看完每一段都要概括本段大意（如果概括不出可以瞄一下首句末句）。

做题切忌贪多嚼不烂，做完对答案见成绩不理想又做下一篇，每一篇都不知自己为何对为何错。简直浪费真题资源和自己的宝贵时间。其实真题阅读都是比较难的文章，出题思路也非常巧妙，吃透真题不仅可以熟悉题型套路和解题技巧，同样可以提高自己的阅读基本功，这就是为什么有人背真题阅读文章考试也 OK 的道理

4 作文：四六级考研同

新东方胡敏考研作文网络课堂，胡敏考研范文。

胡敏考研作文讲座：吐血推荐！baobab 给阿呆改作文时才发现这个好东东。阿呆第一二篇作文还一塌糊涂，写到第四五篇就象范文一样好了，让 baobab 大跌眼镜。呆哥说都是听胡敏作文讲座，baobab 赶快听，结果依样画葫芦写作文，朋友惊呼“baobab 你进步太大了！”（不过是砌句型的进步大而已）。baobab 的师弟华兴考六级，让他听讲座仿写后 email 给 baobab 批改，也是写了 5 篇后就有模有样了。

吹了那么多，下面揭秘：胡敏把所有作文概括为“5 大经典题型”，“十大经典段落”。

先说“十大经典段落”，如“描述现状型”，“解释性段落（reasons）”，“图画寓意”，“建议/评论”等等。几乎所有英语作文考试都跑不出这十大经典段落。

“5 大经典题型”：如“描述现状+解释原因+建议”，“描述图画+图画寓意+评论/建议”。这 5 大经典题型，与十大经典段落扩展变化成为可应付考试的各种模式。

胡敏只布置和重点讲解 5 篇作文，即“5 大经典题型”。因此一个多月就差不多可以搞定。

听胡敏作文讲座，应先写他布置的作文，然后再听课，再按胡敏范文仿写并修改自己的作文。当初阿呆每写一篇，便在作文前归纳作文题型/段落类型，勤于总结，这个习惯非常好。

除此之外，还可按其某篇范文模式仿写其他范文，如此相互替换以逐步学会活用。比如 2000 年真题作文模式就可直接套用上 1999 年作文，只把 commercial fishing 换成 population growth, fish 换成 wild life 就 OK！

As is shown in the pictures, with the increase of the U.S. population, the number of wildlife dramatically decreased in America. In one graph, the U.S population sharply has risen from 1800 to 1900, while the number of species no longer existing has obviously decreased.

The purpose of this picture is to show us that due attention has to be paid to the decline of wildlife. Owing to population blooming the number of wild life has obviously dropped. If we let this situation go/continue as it is, we do not know where wild animals will be in the future. By that time, our ecological balance will suffer a great destruction.

Therefore, it is imperative for us to take drastic measures. For one thing, we should appeal to our authorities to make strict laws to control population growth, we should enhance the awareness of people that wild life are very vital to us. Only in this way can we protect wildlife. Also I believe that we humans can overcome this difficulty, and we will have a brighter future.

这篇是 2003 年底 baobab 让宗仿写的，他对着 2000 年范文 20 分钟就完成了：只有黑体字是替换了的词，其余均保持 2000 年范文原貌。英语基础薄弱如宗，都可仿写成几乎可以得满分的作文，大家应该对自己有信心吧？

但是不要因此而大意，注意一定要自己写，然后再仿写修改。切勿只听只背不写。宗 2004 年 7 月再来 baobab 家时，让他半小时内完成一篇作文。错误百出，不知所云，但其开头、段中、

结尾、起承转合的句型都用得对,说明架子他已经会搭了,但没有内容——按宗的原话“只有骨头没有肉”。问他回去是否听了胡敏讲座,他说匆匆听了,然后背了范文,没有练习。难怪考试时他花了一个多小时写作文,把其他题的时间都耽误了。

如果没有条件听新东方网络课堂胡敏作文讲座,可以用思马德<填空式作文>。这本书把开头、段中、结尾、起承转合的句型都排好,只需要在空白处填上你的观点等就成为一篇作文了。真是对付考试的利器。(不过你要是基础差不会写的话,这本书也是白费)

以上这些,不过是考试八股文的框架,写作基本功,一是平时多背好文章(不局限于作文范文),二是勤加练习,多修改自己的习作——反复改一篇,胜过胡乱写 10 篇。

3 时间安排

下面谈谈新概念学习与备考训练时间安排:

其实备考不需太多时间,如语法一天一章,15-20 天搞定;<难句过关>一天 20 句,(可上午 10 句,下午 10 句)。40 天搞定。作文一周一篇胡敏布置的经典题型,5 周搞定。不过作文不要留到最后一个月,最好考前两三个月开始练。做题 15 套真题足矣,就算一天 2 篇阅读理解,也就是一个月搞定。(建议第一遍象考试那样,在规定时间内从听力到作文一口气做完,第二天再精读阅读与翻译,也是一个月搞定)。这几项同时进行,不超过一个月。有时间的话先花一个月搞定语法与<难句过关>和作文,后一个月做真题,也就是两个月左右。

建议打算参加考试时先做一套最新的真题,了解自己的弱点。然后有的放矢。

题在精不在多,最好的训练材料就是历年真题,因为最接近考试难度。其他模拟题难度就不好说了。切记平时做题就要象考试那样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这样考试就不会手忙脚乱做不完题。

大家可以看出,也就是需要一两个月来做题备考。这与学习新概念并不矛盾。可以平时学新概念打基础,考前两个月再做以上备考工作。建议考四级的考前完成<新概念 3>,六级学到新概念 4 前 20 课。考研学完新概念 4+难句。建议听写--翻译--回译。如果考试时间紧,听写安排不过来,也至少要翻译。

很多人说“我也想踏踏实实学英语,不过现在要考试,考完我再学”。没时间扎扎实实打基础,却有时间年复一年地重考四六级,考研英语。把这些浪费在盲目作题的时间用来认真学新概念,既可以提高英语水平,又可以通过考试,何乐而不为呢?

第七章 口语

一.起步篇 之 教材的选择

首先,需要选一本好的口语教材。大家不要小看教材的作用。baobab 所居住的大学已为该校教师开办多期口语班,均由外教授课,但几乎没有一期是成功的。原因就在于高估了该校教师的口语水平,从来没有采用基础的口语教材系统教授。可怜这些硕士博士,包括 GRE 高分者,到现在还不会开口说英语。外教就更不幸,每次问“Any volunteer?”大家都低头“沉默是金”,可怜这位白胡子老头竟然要抛球决定由谁回答!

与“沉默是金”相反,有人非常敢说,随便逮个人就乱说一气。我有个朋友就是这样,经常会问我“Do you want to talk to me tomorrow?”(他以为他是周润发?!)时间他是花了不少,英语沙龙更是每晚必到,说得也很流利了(语速够快),但他的口语怎么听怎么别扭。为什么?就因为他只愿意与人聊天,而从不肯好好背一下他买的那一大堆口语书中的句型。(嫌太简单!---却一句也背不出!)

英语绝不是你想怎么说就怎么说的,很多表达都有其固定的方式,因此想要学好口语,就至少要学上一本系统的口语教材。

怎么才算“系统”呢？它应该是按情景分类，告诉你在什么样的场合说什么样的话。象李阳的教材就不宜作为入门教材，句型是够丰富了，但没说清楚该怎么使用。最好选用由英美人士撰写的经典口语教材。如《走遍美国》，《英语九〇〇句》等。最近引进的《新世纪走遍美国》也不错。市售很多国人胡拼乱凑的口语教材，错误百出且不说，baobab 还曾在某热销的口语教材中看到这样的对话

A: You are making me very disappointed!

B: What makes you say so?

我专门就此请教我的外教，他们说即使是上级对下级，这样说话也是非常 rude。

口语教材最好是附有相应的文化背景介绍，因为东西方文化差异大，同样的场景，用中式思维表达很可能会闹笑话甚至引起误会。记得有个苏格兰女孩曾在英语沙龙抱怨，说很多中国人第一次见她就说：

“You are fat.”

我赶快跟她解释，fat 在中文里可不是什么严重的词。朋友之间见面常会说：“胖了，生活好过啊！”或“瘦了，是不是太辛苦？”不过是寒暄，跟 how are you? 差不多。我还跟她解释了一下什么是“福相”。

说到这里想起新东方老师说的一个笑话：

“你跟一美国女孩吵架，你骂得她体无完肤，她没事；你骂她祖宗十八代，她也没事；但你若说句‘You are fat!’，她就马上倒下了！”

这就是文化差异。所幸 baobab 一开始学口语，好友覃涛就送了本好书，大概叫《实用口语指南》，每一课后均附有相应文化背景，介绍西方风俗礼仪，什么可以说，什么不可说，什么话题比较敏感。至今还记得第一课就强调“政治此类敏感话题，与不熟悉的外国人交往时应避免提起。”想起有次英语沙龙，主持人是位美国女士，在座的一大半男士居然对大谈 911 事件美国活该，让她尴尬无比。Baobab 只好用中文请这些男士注意礼节。

若所选教材未配有文化背景介绍，可另外读些相关书籍弥补。

在学习过程中，要特别注意那些与中式思维不同的表达方式。比如说，“Would you mind giving me a push?” 很多人会不假思索地答“Yes, of course”。其实回答应该是“Not at all。”

我曾亲耳听到某外语学院院长在 Out Look 节目里，当主持人问他是否认为《甜蜜的事业》与《小字辈》里男女主人公表达感情方式太含蓄时，他说：“I think they are not traditional。”

要不是亲耳听见，我是怎么也不敢相信这样典型的 chinglish 会出如此著名外语学院院长之口。另一方面，这说明一个人的思维定式是多么难以改变，这也是学英语需要下大力气的地方。

大家可以读一读“胡敏老师谈学英语的六大策略”，这篇文章以“到朋友家做客”为例，说明中西思维差异，对“文化概念”与“思维差异”有精彩论述。大家可以在新东方的网站上找到这篇文章。

二 起步篇 之 教材的学习

口语教材选定以后，接下来就是学习了。不同的教材学习方法略有差异。如果是象《英语 900 句》这样纯句型的教材，可以自己先听一遍课文看能听懂多少，然后看着书反复跟跟录音模仿至流利背诵；

象《走遍美国》和《新世纪走遍美国》影视剧教学片，均由专业演员出演，发音含混，语速较快（略慢于普通影视剧），对听力要求较高。想练听力的，不妨不看文本先听一遍，然后反复逐句听清，再对照文本模仿录音；若听力较差，则需要先学习文本，然后再看碟。象《新世纪走遍美国》字幕有几种模式可选：无字幕，中文字幕，英文字幕，中英文字幕。几种模式均可随时切换。可先不看字幕连续听一遍，第二遍一句暂停一次，先看字幕模仿出来，然后核对字幕跟读一次，第三遍以后可以直接跟字幕模仿读至流利。最后把字幕关掉再看一遍。如此口语听力都得

到练习。

如何检验自己对教材的掌握程度呢？把句型的英文遮住，对着中文说英文，再把中文遮住，对着英文说中文。能流利做到这两点，就算过了背诵这一关了。

三 起步篇 之 我是菜鸟我要飞

光是背口语教材是远远不够的，因为你不见得会有那么好运气：每次与人交流时对白都会跟书上一模一样。所以在熟背句型的同时，还要学会如何把这些句型消化吸收，化为己用。

很多人都会说：多开口！其实他们无法想象这对那些从未开口说英语的人来说是多么困难：他们不知道该说什么，有的人会老半天一个字都憋不出，“开口”对他们来说无异于是一种折磨。因此信心屡屡受挫，造成畏难心理。

如何才能把所学化为所用呢？复述就是一个好办法。比如自学《走遍美国》和《新世纪走遍美国》的，可以在学完一节后复述本节内容。也可复述看过的任何文章或电影等。

这个过程对有的人会很简单，而有的人就会觉得很难。你让他“用自己的话”来复述，他同样也会老半天憋不出一个字，因为他还没能把所学的句型融会贯通为“自己的话”，这时不要硬来（那样会觉得自己又笨又没用，更加不想学），要降低难度：选取那些后面附有问题的文章或课文（如新概念 2, 3），照着问题回答总该会了吧？新概念的问题设计得很合理，把问题答完也就相当于把课文简要复述出来了，而且问题易于回答（都可从文中找到答案，但与原句又不尽相同）。一定要大声回答，光是写在纸上或在脑子里想是远远不够的。

这样练习一段时间，逐渐过渡到不须回答问题，但允许看着课文复述；再到不看课文直接用自己的话复述，然后逐渐增加课文难度与长度，限时完成，一次完成不好就再来一次，直到通顺流利为止。用表计时，就可看到自己的进步。最好录音，那样可以发现自己的错误。当一看完文章就立刻能流利地复述，恭喜你！你已经超额完成起步阶段任务了。

四 实战篇 之 初试身手

句型也背了，也能用自己的话复述短文了，现在该走出家门，到英语角或英语沙龙去试试身手了。

这一阶段的要诀是：脸皮要厚些，厚些，再厚些!!!（难怪 baobab 学口语快，天生的好本钱嘛！真是得天独“厚”啊!!!）

其实，只要你努力地想，一定可以找出表达的方式。大家不妨看厚皮 baobab 当初是如何操练的：

那时 baobab 刚刚开始学口语，胆大皮厚，一口破英语就自告奋勇为三位苏格兰朋友充当导游看冰雕。他们问 baobab 喝的是什么，baobab 说“龟苓膏”（不会英文干脆说中文！），又问龟苓膏是什么做的，baobab 说“龟板 and 茯苓”，解释完茯苓是一种中药以后，龟板就麻烦了，因为 baobab 忘记 turtle 怎么说，就只好说：

“it is a small animal, live in water, it has a……”baobab 想说“背后有硬壳”但不知如何用英文表达，只好用手在背后比划，居然他们也猜出了是 turtle！

接下来 baobab 问他们中午吃了什么，他们说“螺蛳粉”（柳州名小吃）。Baobab 说自己喜欢炒螺，这下麻烦了，他们问什么是“炒螺”。Baobab 只好先说螺蛳：

“you know 螺蛳粉? it is made of 螺蛳 soap.”

“soap?!”老外吓了一跳。baobab 知道自己肯定念错了，又不清楚它的发音，只好继续解释：

“what is that for english?-----a bowl of water and meat and vegetable?”

“oh---soup.”

“螺蛳粉 is made of 螺蛳 soup.”

“then what is 螺蛳？”(真要命！baobab 直冒汗！)

“螺蛳 is a small animal, lives in water, it has a... (怎么跟刚刚说乌龟差不多？)” 想说“它有个硬壳”又不会说，只好又回到“乌龟”话题上，仨老外全倒！

这里公开 baobab 的宿年糗事，不过让大家知道开始说英语时一定会有这个阶段，因此不要去想什么语法，不要怕自己说错----如果你总在担心出错，恐怕你永远也说不出“正确”的英语。

As Liyang said "enjoy losing face!!! The more mistake you make, the more progress you make!!!"

鼓起勇气，厚起脸皮，说！说！！说！！

说什么呢？在英语角交新朋友，自然从自我介绍开始：叫什么名字，什么专业(工作)，兴趣爱好，闲暇怎么度过…… (跟相亲差不多！不妨把它想象成与美女或帅哥相亲！) 同样问题你也可以问你的新朋友，不时插入些“Why...?” 或“how interesting!” 一旦开了好头，接下来就顺利了。

假如你运气不佳，到了英语角正碰上大家围着老外或沙龙主持人热烈讨论，没人理你，不要傻乎乎地等人家来关照你这个新手(不是没有可能，但可能会很久，那样会让你感觉很糟糕)。这时你先找个位子：“Is this seat taken?” (搭讪第一句) 坐下后接着问：“Excuse me, what's today's topic?” (搭讪第二句) 接下来你可以开始听，可以参与讨论(对新手来说可能有点难)，也可以跟周围的人交换看法。

下面谈谈在英语角练口语的一些常见误区：

一忌不懂装懂。

练口语最忌不懂装懂。很多人明明没有听懂，却不好意思让别人重复，就总在点头微笑。那样什么也学不到。We learn English for self-improvement, not for showing smiles. 其实没有人会介意，因为每个人都是从初学者一步一步走过来的，所以都能理解初学者的困难。只要你肯开口问，就一定会得到满意的答案。

Baobab 到现在还保持这样的习惯。第一次没听清，会说“Pardon?”，还是没听懂，就说“Sorry, but what is ...?”，还不懂就说，“Could you please change another word?”……一直换到她听懂为止！(看！脸皮够厚吧?)

二忌由始至终查单词。

与“不懂装懂”相反，有的人特认真，碰到生词不弄清誓不罢休。于是从一到英语角开始就一直忙着查词典，记生词一直到离开(因为生词总是层出不穷的)，把英语角当成单词课堂，忘记来英语角的目的是练习的了----没时间说也没功夫听。

那碰到生词怎么办呢？不是不能不懂装懂吗？那要看情况了：如果是集体讨论，不影响理解大意就继续往下听，确实有碍理解就问一下旁边的人，弄懂意思就继续听；如果是一对一交流，那就可以请他为你写下来，最好请他告诉你一个相关句型或造一个句子，让你明白它的用法。回到家里再把当天记下的生词整理出来。

五 实战篇 之 狂练口语班

上口语班也是不错的选择：有老师教授，有同学交流，最重要的是它提供了语言环境与氛围。不过假如你运气不佳，上了一个草台班子(不幸的是，大部分培训班都是骗钱的草台班子----所以 baobab 从不花一分钱上任何培训班----她只会混课!!!) 老师水平很臭，发音也是烂得一塌糊涂，同学们也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的。这时你也不要气馁。既然钱都交了，就算为了这些学费，你都要学下去。老师发音糟糕，就不要跟他学，跟磁带学好了：同学经常缺课，人少上课，发言的机会就更多了。

不过再好的培训班，你也不要指望每周几个学时的课堂会点石成金。口语班只不过提供一种学习氛围或者说只是让你提高兴趣而已。想要掌握口语，还得多下力气，所谓“功夫在诗外”就

是这个道理。

首先上课之前一定要预习，最好是先熟记要学的内容。这样在课堂上就可以把学习新句子的时间节省下来练习，课后一定要熟背所学的内容。下面谈一谈课堂练习：

我们都知道学口语一定要多练，但在口语班，很多人都不敢开口，这除了口语还不熟练以外，更有可能的是他们不习惯在公众面前发言。李阳的疯狂法之所以有效，是因为他的训练是让学员从在公众面前说话或演讲开始，而一旦能成功地在公众面前发言，自信心就会获得极大的提高，这种成就感会激发更大的学习热情。李阳把学英语与自我激励结合起来，这与卡耐基的训练法则是一致的。（当初卡耐基就是从他的演说班的成功获得启示，才逐步发展出后来的以社交技能为主的成功学教育）

但是在没有他人的激励下，自己怎么才能克服这种畏惧心理呢？那只有多作准备了，胸有成竹就没那么胆怯了。

当初 baobab 认识第一位外国朋友 david 时，每周给他打一次电话。每次打电话前都先参考《实用口语指南》写下要说的内容，自己熟悉几遍才去打电话。每次都很顺利，好几次是他的翻译接的，有次电话结束前他的翻译问 baobab “are you an english teacher?”（看 baobab 能蒙人吧——准备功夫做足啦！）

上口语课前预先把当天要讨论的话题自己先练习几遍，有必要的可以先写下来。课堂上的即席话题，可以在别人发言时先把自己观点写下来，（刚开始时可能需要写全，逐步过渡到只写要点，最后不需写也可以流利地陈述。）然后在心里念一下，就大胆起来发言吧。

归根到底，要争取抓住机会多发言。想想你交的学费吧，沉默一分钟，就浪费一分钱。练得越多才越划算。想想 baobab 之辈一分钱都不交只管混课的无耻之徒都在狂练，你还有什么理由保持沉默呢？

七 提高篇：独自练口语

练习口语一段时间，当你已经可以比较顺畅地表达自己后，你就会发现在英语角似乎提高不大，就象你跟人打乒乓：如果跟比你水平高的人练，你的水平就会提高；如果跟与你水平一样甚至水平更低的人练，就没什么提高。

这个时候，你就可以试试独自练口语了。

呵呵这个方法也是 baobab 无师自通的：当时在准备演讲比赛，决赛中有个环节是 2 分钟的即兴演讲。Baobab 怕上场结结巴巴，于是自己准备了几十个话题，抄在一张纸上随身携带。只要有机会就掏出来开讲，掐秒表计时，一遍不好练二遍，直到在规定时间内流利说清为止。（当时给自己规定的时间是一分四十秒，这样习惯后即使上场紧张也不会超过两分钟）可能的话录音听看自己哪个地方还可改进。

当时临赛时间紧，baobab 只要有机会就会如此旁若无人地大声练习——无论是在公车上还是在骑车时，一时路人侧目，baobab 回头率骤升！甚至 baobab 在菜市里等待宰鸡杀鸭的闲暇，也会在鸡笼边高声练习，但见“鸡鸭与 baobab 齐鸣，鹅毛绕 baobab 一身”。

如此疯狂，效果倒还不错：刚开始第一遍都超时，而且结结巴巴错误百出，一个话题要反复练上三四遍才勉强过关；逐渐减少到两遍；最后随便看到话题就可开讲一遍过关。比赛时，baobab 即兴演讲完掌声雷动，大家都说是当天最精彩的即兴演讲，还有人专门来找 baobab 说“你应该去当作家！”

吹了半天，现在回正题：如何独自练口语？有以下几个办法，baobab 按由易到难顺序排列如下：

1、即兴演讲/口头作文。

步骤如上所述。跟作文差不多，说明自己所有的观点及理由。最好自己掐表计时并录音校正。

其实这个方法非常简单，baobab 赛后，在英语角谈起这是练口语的好方法，很多人都觉得太难，baobab 当即让一口语新手试，给他话题是 friendship，baobab 掐表，出乎他意料，他在两分钟内完成了，当即信心大增，呱呱啦啦说个不停（本来一直没什么胆量开口）。（现在回想起来，当时 baobab 如此试验，也许跟李阳培训班里鼓励学员在公众面前演讲，让学员增强信心有异曲同工之妙）

可能有朋友会觉得话题不好找。其实一点不难：英语作文全都可做口头作文，对写作也有好处；报刊杂志话题更是数不胜数。当时 baobab 在准备比赛，所以大部分选自历届演讲赛，其中有不少好话题，baobab 曾提供了其中一些给英语沙龙，很受欢迎。下面 baobab 提供两个话题，大家不妨现在就开始掐表练习，准备好了吗？开始：

your definition of success and why.

效果怎样？没有自己想的难吧？

前几天 baobab 打电话给正在学口语的师弟，就给他出了一个话题

What quality do you look for a girlfriend?

师弟：first, she must not be taller than me.

Baobab: why not?

师弟：because, I will feel no...自尊怎么说？

Baobab: respect. Ok, second?

师弟：second, she must not...依赖怎么说？

Baobab: depend on.

师弟：she must not depend on me too much.

Baobab: why not?

师弟：because, because I like self-dependence.

Baobab: independence. Ok, third?

师弟：third, she can cook!

Baobab: interesting! why?

师弟：because, because she must cook delicious food for my parents.

Baobab: oh! If she do so, what would you do in return for her parents?

师弟：I would buy something for her parents.

Baobab: well, what if she just like buy something for your parents and hope you cook for her parents?

师弟：en, if I love her, I will learn how to cook..

怎么样？不难吧？

除了从书本上找话题，喜欢看英语演讲赛的朋友，不妨在听到即兴演讲题时，先暂停播放，自己先练习，然后听听选手是怎么说的，再暂停自己修正一次。

2 阅读口译

阅读口译是口译基本功。找一本中英对照的书，看着中文口译出来，然后对照原文看看自己有什么地方译得不好，同一篇文章可多练习几遍，反复修改自己的口译。最好录音以校正自己的错误。刚开始可以选用比较简单的材料，根据自己进步不断调整材料的难度。

这个方法的好处是，总有书本给你做参考，从比较与反复修正中获得进步。即兴演讲目的是流利表达，阅读口译的目的是表达地道。

3 辩论

辩论是提高口才的好方法，无论对中文还是英文都是一样的。练习辩论可以使说话富于逻辑性与说服力，也可练习快速反应能力。

刚开始，可以选用书本上的辩题自己充当正反方。亚历山大有本《英语辩论技巧》很好，每

个辨题都给出正反方的参考意见。大家不妨自己先试着就辨题先充当正方，陈述自己意见后看看书上正方如何说，然后反驳其观点（充当反方）；再看书上反方观点并充当正方反驳其观点；每个辨题可反复练习几次修正，最好每次均计时并录音。

也可选用中文的辩论，如此用英文反驳正反两方观点。最后可将中文辩论做口译练习。

这样练习习惯后，便可用英文辩论赛的录音模拟实战了，现以外研社辩论赛为例：

听到辨题后暂停录音，自己充当正方一辨做陈述，然后听正方陈述，边记下其要点及漏洞；然后暂停录音，充当反方一辨陈述，再听反方一辨陈述并做相应记录；接下来到自由辩论环节，先按自己刚才的记录反驳正方，然后听反方的反驳；再反驳反方……如此循环至总结陈词，自己先充当反方做总结陈词，然后听反方的总结陈词并反驳，再自己做正方的总结陈词，听完正方的总结陈词再反驳。总之，进行角色扮演每个环节都领先一步，并养成边听边做笔记的习惯，自己不满意的部分可以反复修正几次再往下走。

这样刚开始会觉得很难，没关系，每个辨题如此反复练习几次，就会越来越好。有全国的顶尖高手陪练，还怕练不好吗？

4 口译

要想表达地道准确，当然口译教材是最好的选择：从口译教材中能学到很多习语、俚语、术语、谚语、委婉语、略语、诗句等的翻译方法，并且总有书本修正自己。

现在市面上有很多口译教材，比较权威的有人事部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指定教材《英语口译实务》，上海口译资格证考试《口译教程》，以及教育部翻译证口译教材。这些书都配有磁带以方便练习口译/听译。

口译教材一般结构都为：词汇，课文口译，参考译文，练习。其中，课文口译有对话与语篇，对话的结构为英汉交替，如 AB 二人对话，A 说英文，B 答中文，学习时则将 A 口译成中文，B 口译成中文。语篇翻译有英译汉与汉译英，所有课文与练习都有参考译文，因此可以采用口译一回译的方法学习，即口译课文，核对译文，回译译文并对照原文修正。

口译教材的学习可用阅读口译与跟录音听译的方法练习，但后者难度更大，因为需要边听边记边译，可复读录音一句一停地练习。无论是阅读口译还是听译，均可用口译一回译的方式学习，同一篇文章可以如此反复练习几次直至熟练正确，最好录音校正自己。

电视上常常可以看到新闻发布会的现场口译，baobab 很喜欢，边听边自己试着译，然后听听专业口译是如何译的。把新闻发布会录音下来还可反复练习。

其实所有看到听到的都可成为口译练习材料，报刊杂志、广告路牌等等，就连听他人闲聊或开会时也在心里做口译，既可打发时间又可提高英语。只要留心，时时处处都可以练习英语。

《CIMS 论文的天地》电子书库说明

本站免费向大家提供网上搜集到的电子书，本站没有版权，如果有个别电子书侵犯了您的权力，请来信联系站长（电子信箱在网站首页 <http://www.cimspaper.com>），本站将尊重您的要求，停止有关电子书的下载。

本站电子书库链接：<http://book.cimspaper.com>